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te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8)

二零一六年度中期業績公佈

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佈列載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度中期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的相關規定。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丁水波(主席)
丁美清
林章利
丁明忠
何睿博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成
冼家敏
高賢峰
鮑明曉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冼家敏(主席)
陳偉成
高賢峰

薪酬委員會

冼家敏(主席)
丁美清
高賢峰

提名委員會

丁水波(主席)
陳偉成
高賢峰

公司秘書

何睿博 FCA, FCPA

授權代表

丁水波
何睿博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福建省泉州市
經濟技術開發區
郵編36200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24樓2401-2室

香港法律顧問

奧睿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東亞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
恒生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
興業銀行

投資者關係顧問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有限公司

公司網址

www.xtep.com.hk

目錄

4	財務摘要
6	五年財務概要
8	主席報告書
1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7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65	簡明綜合收益表
66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6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6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86	中期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87	詞彙

6,800 家零售店

關於我們

本集團於2002年創立自家運動品牌「特步」，特步現為中國領先的體育時尚品牌。本集團擁有約6,800家零售店的分銷網絡，全面覆蓋中國31個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並透過其獨家分銷商管理其分銷網絡。多年來，本集團致力從事鞋履、服裝及配飾等體育用品的設計、開發、製造、銷售、市場推廣及品牌管理。本公司股份於2008年6月3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開始交易。

覆蓋 31 個省份

X 特步
非一般的速度

財務摘要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總收入

人民幣25.346億元

+6.0%



毛利率

43.3%



1.5百分點

普通股股權
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3.801億元

10.6% 

每股中期股息

10.5港仙

+5.0% 

派息比率

52.4%

有關前瞻性陳述的警告聲明

本中期報告包含若干對於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的前瞻性陳述。這些前瞻性陳述為本集團對日後事件的期望或信念，並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與不明朗因素，而這些風險及因素可能導致實際業績、表現或事件與該等陳述中明示或暗示的業績、表現或事件有重大差距。某些陳述，如包含「潛在」、「估計」、「預期」、「預計」、「目標」、「有意」、「計劃」、「相信」、「估算」等字詞的陳述，以及類似的語句或其不同表達方式，均可視為「前瞻性陳述」。前瞻性陳述涉及內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務請注意，多種因素均可導致實際結果偏離前瞻性陳述所預期或暗示的狀況，在某些情況下甚至會出現重大偏差。前瞻性陳述的內容僅以截至有關陳述作出日期為準，而不應假設有關於陳述內容曾作修訂或更新以反映最新資料或日後事件。預期可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構成影響的市場趨勢及因素載於「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等節。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	2015	2014	2013	2012
盈利能力數據(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2,534.6	2,390.6	2,135.0	2,098.0	2,607.3
毛利	1,098.5	999.4	862.1	843.1	1,067.6
經營溢利	583.4	500.6	425.8	475.5	593.8
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380.1	343.5	284.2	340.9	467.8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附註1)	17.25	15.86	13.05	15.66	21.50
盈利能力比率(%)					
毛利率	43.3	41.8	40.4	40.2	40.9
經營利潤率	23.0	20.9	19.9	22.7	22.8
淨利潤率	15.0	14.4	13.3	16.2	17.9
實際稅率	29.9	29.6	31.1	28.6	22.7
平均股權持有人權益總額回報(年度化)(附註2)	15.3	14.4	12.3	15.6	23.2
營運比率(佔收入百分比)(%)					
廣告及推廣費用	9.3	13.4	12.5	9.0	11.4
員工成本	9.4	8.7	9.8	8.5	6.7
研發費用	2.3	2.0	2.4	2.3	1.6

於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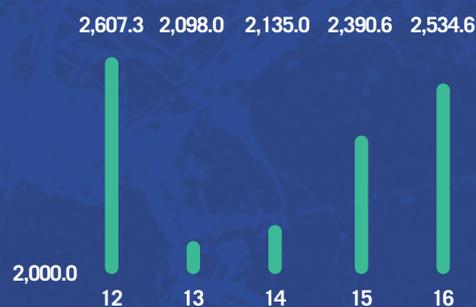
	2016	2015	2014	2013	2012
資產及負債數據(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1,090.6	941.9	1,039.8	813.5	549.9
流動資產	7,140.2	7,253.8	6,729.4	6,137.6	5,382.9
流動負債	2,979.5	2,854.0	2,140.2	1,941.1	1,298.1
非流動負債	156.5	548.4	999.4	611.2	496.4
非控股權益	48.3	6.8	2.3	4.9	8.0
股東權益	5,046.5	4,786.5	4,627.3	4,393.9	4,130.3
資產及營運資金數據					
整體營運資金周轉天數	57	85	89	98	96
流動資產比率	2.4	2.5	3.1	3.2	4.1
負債比率(%) (附註3)	18.9	26.2	22.4	19.0	13.0
每股資產淨值(人民幣元)(附註4)	2.31	2.20	2.13	2.02	1.90

五年財務概要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534.6



毛利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43.3



經營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583.4



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380.1



股東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於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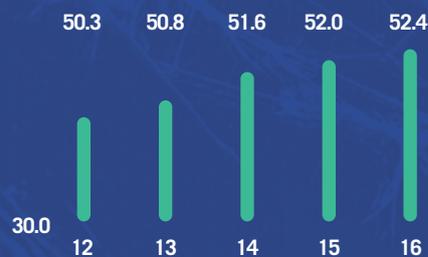
5,046.5



中期股息派息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52.4



附註：

- 1)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有關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 2) 平均股權持有人權益總額回報以期內溢利除以期初及期終平均股權持有人權益總額計算。
- 3) 負債比率乃根據總借貸除以本集團於期終的總資產計算。
- 4) 每股資產淨值乃根據本公司於期終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主席報告書



丁水波
主席



致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市場整合鞏固未來持續增長

2015年為特步的變革之年，而2016年則是鞏固內部資源朝著體育時尚品牌方向繼續發展的一年。跑步仍是本集團聚焦的核心體育類別，並已在本集團所有業務方面實行，包括產品設計、品牌營銷及零售管理。順應政府政策推動足球項目在校園和學生群體中未來的增長，足球已成為特步的第二個聚焦點。

2016年上半年實行的市場整合已使本集團收入增長6.0%至人民幣25.346億元(2015年：人民幣23.906億元)。由於市場對特步品牌利潤較高的專業運動用品需求上升，使毛利率增加1.5百分點至43.3%(2015年：41.8%)。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上升10.6%至人民幣3.801億元(2015年：人民幣3.435億元)，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17.25分(2015年：人民幣15.86分)。為答謝股東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和提供穩定的回報，董事會建議並決定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0.5港仙(2015年：10.0港仙)，派息率為52.4%(2015年：52.0%)。

體育營銷提升專業體育品牌形象

隨著特步於2015年變革為體育時尚品牌，本集團將營銷力度調整至更專注於體育營銷，同時減少若干較低成效的普通營銷計劃。我們增加了重要馬拉松的贊助數目，從2015年上半年的5場賽事贊助增至2016年上半年的12場。我們預計今年馬拉松及其他跑步活動的贊助數目將增至逾40場。我們亦簽約了新的體育代言人，例如，於2016年奧運會代表中國參加4x100米接力賽和100米短跑賽的謝震業。

我們也推出全面的足球戰略「鋒芒計劃」，目標是在五年內服務全國5百萬青少年足球人口。該戰略包括自2011年起連續五年贊助特步中國大學生五人制足球聯賽，及連續四年贊助特步中國大學生足球聯賽，今年增加贊助中國高中足球聯賽，每年共服務超過20,000名參賽者。我們已經與國內多家專業青少年足球教育及培訓機構達成合作，成為其運動合作伙伴，並推廣特步產品。我們亦已簽約前歐洲足球先生，現烏克蘭國家足球隊總教練安德列·舍普琴科，作為2016年6月推出的全新足球產品的代言人。

主席報告書

創新、高性價比的功能性體育產品

本集團堅信，創新對於在競爭中保持領先和推動消費需求方面至關重要。我們會繼續聘請全球領先運動服裝品牌的國際級設計師，推動技術和設計升級，並與全球纖維材料技術巨頭日本東麗和美國陶氏化學公司合作，共同開發為特步獨家使用的材料。鞋履產品方面，我們會繼續升級三個核心高性價比的跑步產品系列：「動力巢」、「減震旋」及「氣能環」，在支撐、緩震及回彈方面各具特色，以提高跑者表現。我們已把與陶氏化學公司共同開發的新「柔軟墊™」技術融合至跑步和生活鞋履產品，提高消費者的舒適度，為特步產品注入獨特的性能。服裝產品方面，我們會增加「特步運動彈性技術」、「冰纖科技」及「酷乾科技」等新材料技術，務求在彈性、涼感及超快乾爽等不同運動功能需求方面提高舒適感。該等產品結合我們一貫的時尚設計，我們相信這將有助於特步成為跑者的首選品牌。

2016年6月，本集團推出新的足球產品線，為消費者提供經過測試的高品質產品。過去五年，已有逾3,000名中國大學生足球隊員穿著特步產品參賽，為我們提供反饋意見，幫助我們改善產品表現，使我們在競爭中取得先機。「刀鋒1代」足球鞋專為中國足球隊員腳型和人工草地的場地打造，融合了歐洲球鞋設計。未來，我們將繼續發佈新的足球產品系列。

精細化推動銷售業績，電子商貿持續強勁增長

有效的分銷渠道管理使整體經營效率及盈利能力大大提高。精細化的零售渠道管理使我們可根據從本集團的實時分銷資源系統收集所得的實時數據控制存貨、店舖形象和產品定價。分銷資源系統現已覆蓋超過90%的特步零售店，通過將數據傳送至手機應用程式，零售員工可藉此監控、分析並迅速應對零售數據，提高店舖效益。過去三年對渠道的扁平化優化工作使店舖更易於管理、分銷渠道能作出更迅速反應、存貨水平亦更具透明度。我們戰略性地增加分銷商直接管理的零售店比例，以減少多層銷售，並實行統一的第七代店面設計以鞏固特步全新專業體育品牌的形象。

特步電子商貿的強勁銷售有賴於本集團對此零售渠道的重視。我們認為電子商貿與線下零售的增長相輔相成。憑藉由超過300名專業人員組成的專門團隊，特步產品在天貓和京東高居榜首位置，並繼續取得高銷售增長。2016年，我們已推出O2O，定義為與分銷商的存貨共享，並成為分銷商進行銷售的另一零售平台。此舉動提升了本集團的整體銷售，使本集團和分銷商均可享有更高盈利，創造了雙贏局面。我們相信，中國網絡零售市場近期將保持強勁，電子商貿將繼續為我們零售渠道的重要組成部分。

跑者品牌，超越產品

本集團將繼續實行「3+」戰略，通過「產品+」、「體育+」及「互聯網+」為我們的持續增長注入動力。各項戰略將成為本集團長遠業務戰略的一環，令我們在與對手競爭中脫穎而出。「產品+」指我們將繼續致力於在技術層面升級產品，擴寬產品類別。今年下半年，我們將推出智能跑步鞋「特步全芯競速跑鞋」，更計劃在未來新增室內綜合訓練、戶外、瑜珈和其他產品類別，以及增加與明星代言人的合作，提高品牌影響力。「體育+」指本集團致力於建造超越產品的跑步生態圈。我們擬繼續舉辦特步「3.21跑步節」，作為跑者專屬的年度盛典，通過線上線下渠道創造多面化、具影響力的盛事，推廣健康和運動的生活方式。此外，「特步智能芯」手機應用程式將打造無縫連接，讓特步與消費者進行互動並收集數據，提供更切合消費者需求的產品和服務。「互聯網+」指特步對利用技術以改善運動生態圈的堅持。我們計劃在實體店鋪推出智能零售，利用大數據提升銷售、盈利能力和客戶忠誠度，為跑步群體提供更好的服務。

致謝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各位股東、業務合作夥伴及客戶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理解及信任。同時亦衷心感謝董事會成員、管理團隊及所有僱員對本集團的投入和貢獻。作為一個團隊，本集團與集團每一位員工將積極推廣我們的業務戰略，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丁水波
主席

香港，2016年8月22日

特步代言人—謝震業



特步使命

成為跑者的首選品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全球經濟復甦近日受英國脫歐的影響，不確定性有所增加，因而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將全球經濟增長預測由3.2%下調至3.1%。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期中國經濟將增長6.3%，遠較對全球經濟的增長預測更為強勁，甚至遠超新興市場4.3%的增長預測。於2016年前六個月，中國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同比增長10.3%¹，高於整體國內生產總值6.7%的增長。所有該等指標均顯示，雖然中國整體經濟有所放緩，但零售方面仍然穩健。

於2016年5月，中國政府發佈體育行業的「十三五」規劃，明確了政府目標並將體育行業作為政府未來五年的重點扶持行業。「十三五」規劃為體育行業定下目標，到2020年，全國體育行業總規模超過人民幣3萬億元，體育行業增加值的年均增長速度明顯快於同期經濟增長速度，經常參加鍛煉的人數大幅增至2020年的4.35億²。

全球領先資訊及計量公司尼爾森的資料顯示，跑步是中國體育愛好者(界定為過去三個月曾參與體育或田徑或觀看體育賽事的16至45歲人士)最熱衷的運動，在尼爾森2015年末進行的調查中，約71%男受訪者及69%女受訪者指跑步為其首選運動。跑步是中國滲透率較低的體育類別。2014年，中國舉辦了約51場馬拉松，而美國同年則舉辦了約1,200場馬拉松³。根據中國田徑協會的資料，於2015年，通過中國田徑協會註冊的重要馬拉松及其他跑步活動合有134場，較2014年增長逾160%，而2016年的目標將達逾213場。於2015年的馬拉松及相關跑步活動的參加者總數超過1,500,000名，相較2014年則為900,000名，預計2016年將創下新高。跑步運動於過往三年有大幅增長，我們相信隨著中國消費者更關注健康，跑步對裝備及場地要求的低門檻使之成為最方便進行的運動之一，因此跑步也將是中國增長最快的體育類別之一。

未來五年體育行業發展的另一個亮點是聚焦足球，尤其對於青少年及學生群體。到2020年，全國足球場地數量超過70,000個(目前只有約10,000個)，全國特色足球學校達到20,000所，全社會經常參加足球運動的人數超過5,000萬人²。足球現已納入全國學校體育課程教學體系，成為體育課必修內容。學生足球技術水準納入學生綜合素質評價，作為升學招生參考因素之一。按照全國校園足球競賽方案，全國教育部門須組織小學、初中、高中、大學四級聯賽。我們相信，國內體育用品品牌在與當地學校及政府合作，從支持中國品牌的角度出發及滿足家長對於高性價比的要求，都較國際品牌有更大優勢。我們相信特步作為領先的國內體育品牌，將能在校園的學生群體中取得較大的市場份額。

1 資料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

2 資料來源：國家體育總局

3 資料來源：中國田徑協會，Running USA

電子商貿仍是中國增速最快的零售渠道之一。於2015年，中國網絡零售市場交易規模達人民幣3.8萬億元(2014年則為人民幣2.8萬億元)，同比增加35.7%⁴。2015年中國網絡零售市場交易規模佔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的12.7%，而2014年則僅為10.6%，然而，仍遠低於日本的49%以及美國和韓國的60%。2015年中國網購用戶規模達約4.6億人(2014年：3.8億人)，同比增長21%，惟滲透率僅為33%，而大部分發達國家的滲透率達到了80-90%。預期中國網絡零售市場於近期應仍將保持較高增長。

業務回顧：

2015年為特步的變革之年，而2016年則為鞏固內部資源，朝著體育時尚品牌方向繼續發展的開端。憑藉2015年對品牌、產品及零售管理的成功優化，我們將資源及業務單位的重心與提升零售效益相掛鉤，確保花費的更高比例轉化為本集團溢利。統一的工作項目與目標，帶動我們的毛利率增長至43.3%及淨利潤率增長至15.0%，鞏固了我們跑贏同業的優勢。

跑步仍是本集團聚焦的核心體育類別。全球領先資訊及計量公司尼爾森於2015年末進行的一項調查顯示，亦如我們所相信，跑步為中國體育愛好者最熱衷的運動。展望未來，我們相信，由於跑步為中國大眾參與最方便的運動之一，而對裝備及場地亦要求較低，此項目將會有長期的增長週期。根據我們觀察，三／四線城市的跑步參與率仍低於一／二線城市。本集團關注為大眾消費市場提供高性價比的專業跑步產品。我們預期，跑步運動在三／四線城市的滲透率將逐步提高，這將有利於本集團市場份額進一步增加。

足球項目的成長受到中國政府和媒體的高度關注。雖然全民足球的參與率仍偏低，但我們相信，特步已建立優於競爭對手的基礎，在未來足球運動板塊的增長方面佔有先機。我們已於2016年4月推出全方面足球戰略，2016年6月推出全新產品線，並將繼續通過贊助及推出新產品支持足球項目在中國的增長。

電子商貿為特步及分銷商提供了另一增加收入及溢利的渠道，對我們的業務增長亦越發重要。我們的電子商貿業務收入增長率高於中國整體電子商貿增長，2015年中國電子商貿板塊增長35.7%，而我們的電子商貿業務收入增長接近100%，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5%。我們的線上特步官方旗艦店在天貓及京東等領先B2C平台一直高居銷售榜首。特步品牌持續為京東銷量最高的運動服裝品牌及天貓銷量最高的運動鞋品牌，領先其他國內外品牌。我們繼續將電子商貿視為未來業務的主要增長動力之一。



4 資料來源：中國電子商務研究中心

特步代言人—安德列·舍普琴科





特步品牌

體育時尚品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品牌營銷：

隨著特步策略變革為體育時尚品牌，我們已重整品牌資源，集中投放於體育營銷，減少若干較低成效的普通營銷計劃。另一方面，為平衡於2016年下半年舉行的2016年奧運會期間所需較高的支出，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廣告及推廣費用減少至佔收入9.3%，相較於2015年同期為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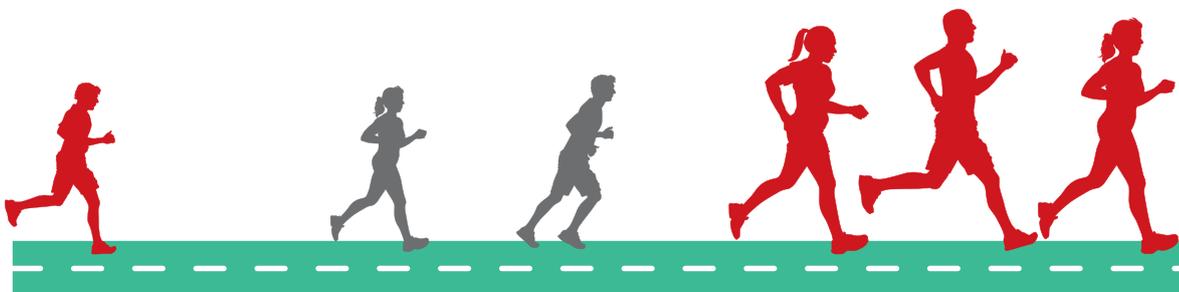
體育營銷：

跑步

2015年，特步是中國贊助最多馬拉松賽事的運動服裝品牌，共贊助17場國內重要馬拉松賽事。我們於2016年再居第一，特步將贊助超過40場跑步賽事，其中贊助的重要馬拉松賽事合共將超過20場。截至2016年6月30日已在北京、香港、天津、武漢、廈門等主要城市贊助12場重要馬拉松賽事(2015年同期為5場重要馬拉松賽事)。

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贊助的重要馬拉松賽事

- ✂ 廈門國際馬拉松賽
- ✂ 渣打香港國際馬拉松
- ✂ 海南國際馬拉松
- ✂ 昆明馬拉松
- ✂ 重慶國際馬拉松賽
- ✂ 中國鄭開國際馬拉松賽
- ✂ 武漢馬拉松
- ✂ 南京國際女子半程馬拉松
- ✂ 北京半程馬拉松
- ✂ 揚州鑒真國際半程馬拉松賽
- ✂ 海峽兩岸(廈門海滄)女子半程馬拉松賽
- ✂ 天津武清開發區杯國際馬拉松賽



2008年

2 場馬拉松
11,000 名參賽者

2009年

3 場馬拉松
38,000 名參賽者

2010年

5 場馬拉松
84,000 名參賽者

2011年

9 場馬拉松
300,000 名參賽者

2012年

9 場馬拉松
301,000 名參賽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對跑步賽事的參與並不僅限於贊助馬拉松賽事。2016年前6個月內，特步主辦了全民跑步盛會「321跑步節」，以特步品牌為基礎，通過線上及線下不同途徑，多方式強化本集團專注於跑步的品牌理念。線下，特步組織了同時起跑的十城聯跑；零售店內，統一增加印有「321跑步節」字樣的廣告和展示道具的佈置，將活動宣傳落實到銷售收入。各區域零售店不斷在「超級導購」零售管理手機應用程式的互動專區更新分享活動現況，激勵員工士氣及增加銷售成績。品牌建設方面，本集團冠名贊助「奧林匹克森林公園特步跑道」，並增設特步跑者補給站等配套設施，為跑者提供產品以外的專業服務，目的為跑者提供與集團掛鈎的跑步場地，增加品牌在消費者和媒體的曝光率。線上，本集團聯合悅跑圈共同推出百城「321真跑者」線上馬拉松，在2016年3月21日至2016年4月6日期間完賽的跑者均可獲得馬拉松紀念獎牌、321元人民幣代金券等豐富獎品。微信朋友圈裡，很多跑者都分享了來自特步跑步俱樂部的資訊，引起了廣泛的社會迴響。

2008年至2016年
特步贊助了 **89** 場馬拉松
超過 **2,500,000** 名參賽者

12 場馬拉松
388,000 名參賽者
(1月1日至6月30日)

9* 場馬拉松
203,000 名參賽者
(7月1日至12月31日)



2013年
10 場馬拉松
368,000 名參賽者

2014年
13 場馬拉松
373,000 名參賽者

2015年
17 場馬拉松
507,000 名參賽者

2016年
21* 場馬拉松
591,000 名參賽者

* 根據現時已確定的賽事估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了自主舉辦的跑步賽事，本集團亦冠名贊助中國首屆10公里錦標賽－特步歡樂跑，有關賽事於2016年上半年已在五個城市舉辦。我們亦與備受歡迎的電影《北京遇上西雅圖之不二情書》合作，贊助四場「北西愛情馬拉松」活動，引入跑步作為與伴侶增進感情或有助單身人士認識合適對象的社交活動。特步繼2015年後繼續贊助「炫彩夜跑」，直至2016年6月30日已贊助兩場在北京及廣州舉行的全長五公里的夜跑，匯聚數千名參加者。終點亦設有音樂會，完全契合特步認為跑步是每個人都可以參加的娛樂與比賽並存的體育項目的信念。2016年下半年，我們將繼續贊助更多跑步賽事。

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贊助／主辦的重要跑步活動：

- 321跑步節
- 特步歡樂跑－中國10公里錦標賽－上海站
- 特步歡樂跑－中國10公里錦標賽－重慶站
- 特步歡樂跑－中國10公里錦標賽－廣州站
- 特步歡樂跑－中國10公里錦標賽－常州站
- 特步歡樂跑－中國10公里錦標賽－蘇州站
- 「北西愛情馬拉松」－杭州站
- 「北西愛情馬拉松」－成都站
- 「北西愛情馬拉松」－廣州站
- 「北西愛情馬拉松」－北京站
- 炫彩夜跑－廣州站
- 炫彩夜跑－北京站



運動代言人

**謝震業：**

謝震業為2016年夏季奧林匹克運動會4x100米接力賽的中國國家隊員之一，同時出戰個人100米短跑。他曾與4x100米賽事的隊友於2015年8月8日締造歷史，跑出38.01秒的佳績，奪得北京世界田徑錦標賽銀牌，並打破亞洲隊伍所創造的最佳記錄。2014年10月2日，謝震業亦與隊友在仁川亞運會上打破4x100米男子接力賽的亞洲記錄，以37.99秒完成賽事。2016年，謝震業與隊友在5月14日舉行的國際田聯鑽石聯賽上海站4x100米奪冠，並在5月18日舉行的2016國際田聯世界田徑挑戰賽北京站男子100米賽事取得第三名。

**安德列·舍普琴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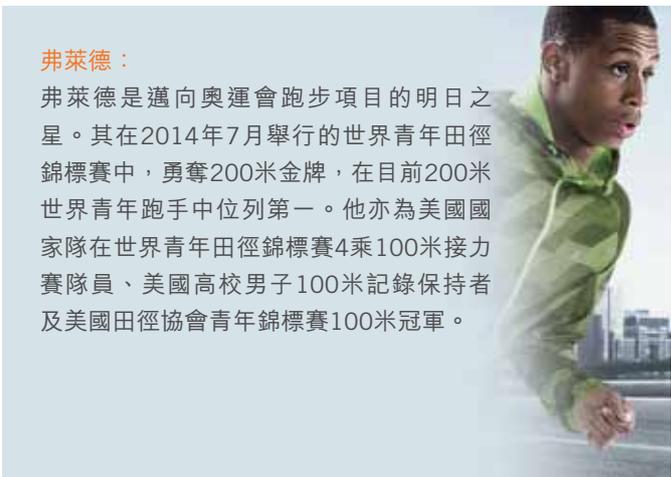
舍普琴科為已退役烏克蘭籍足球運動員，作為前鋒曾效力基輔迪納摩、AC米蘭、切爾西及烏克蘭國家隊。在舍普琴科18年的足球生涯中，一共完成375個進球，其中為AC米蘭打進175球，在AC米蘭隊歷史射手榜上排名第二。舍普琴科獲獎無數，其中最輝煌的是2004年當選歐洲足球先生。他自2016年7月起擔任烏克蘭國家足球隊的總教練。

**哈薩克斯坦國家田徑隊：**

特步贊助哈薩克斯坦國家田徑隊的比賽運動服裝，哈薩克斯坦國家田徑隊在世界田徑錦標賽和奧運會等國際比賽中穿著特步服裝。奧莉加·雷帕科娃是世界頂尖三級跳遠運動員之一，在2016年夏季舉行的奧運會上贏得銅牌，亦是2012年奧運會的金牌得主。

**陳定：**

陳定在2016年夏季舉行的奧運會上將參加二十公里競走賽。2012年奧運會上首次為中國奪得二十公里競走金牌得主。2014年，陳定於全國競走錦標賽上取得亞軍。

**弗萊德：**

弗萊德是邁向奧運會跑步項目的明日之星。其在2014年7月舉行的世界青年田徑錦標賽中，勇奪200米金牌，在目前200米世界青年跑手中位列第一。他亦為美國國家隊在世界青年田徑錦標賽4乘100米接力賽隊員、美國高校男子100米記錄保持者及美國田徑協會青年錦標賽100米冠軍。

**趙慶剛：**

2014年仁川亞運會亞洲標槍記錄保持者。第六屆東亞運動會標槍金牌得主，並於2013年全運會獲標槍冠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特跑族

特跑族繼續吸引更多來自中國的跑者。特跑族現時在全國已有超過33,000名會員，當中很多跑者每年參與多項全程馬拉松賽事。他們不僅為我們的忠實粉絲，在全球各地的賽事中穿著特步品牌的產品，同時亦成為當地跑步圈的焦點，發起及協助組織當地「特跑匯」，在微信和微博上分享自己的成功故事和產品體驗。同時他們協助測試特步的新產品並作出反饋，以確保有關產品在推出市場時提供最佳用戶體驗。我們利用與眾不同的活動匯集這類跑者，例如提供所贊助馬拉松賽事的參賽名額，配有專業教練的訓練營和旨在通過跑步進行社交的「特跑匯」等。於2016年首六個月，特跑族會員自行組織或我們為其組織的賽事超過60場。



足球

為響應中國政府近來大力推動體育發展，足球為本集團聚焦的另一個體育類別。我們已於2016年4月22日宣佈全面的足球戰略—「鋒芒計劃」。

該計劃注重提升特步在足球界的知名度。我們的目標是在五年內服務全國5百萬青少年足球人口。本集團自2011年起連續五年冠名贊助特步中國大學生五人制足球聯賽及自2012年起連續四年冠名贊助特步中國大學生足球聯賽，該等聯賽是唯一兩場國家認可的大學足球聯賽，此為獨特的資源優勢。今年本集團亦增加贊助中國高中足球聯賽，每年服務近20,000名參賽者。我們已經與國內多家專業青少年足球教育及培訓機構達成合作，成為其運動合作伙伴，並推廣特步產品。過去五年，特步產品經過數以萬計專業及大學足球員的親身試驗，確保安全性並達到最高品質。本集團已於2016年6月在店舖推出首雙特步專業足球鞋—「刀鋒1代」，以配合歐洲足球錦標賽宣傳。特步還已簽約前歐洲足球先生，現烏克蘭國家隊總教練—安德列·舍普琴科為特步足球大使，以推廣特步足球產品及發展中國青少年足球板塊。

本集團亦贊助多支國內外足球俱樂部，以擴大特步在國內外的知名度。

本集團於2016年上半年贊助的足球隊及俱樂部：

- ⊕ 中國明星足球隊
- ⊕ 中國足球記者聯隊
- ⊕ 香港標準流浪足球會
- ⊕ 香港明星足球隊
- ⊕ 浙江省中小學生校園足球聯賽
- ⊕ 西甲(西班牙全國聯賽)維拉利爾足球俱樂部

所有上述足球俱樂部的球員均於賽事上穿著特步專業足球產品，並取得亮麗表現。該類足球賽事會通過電視及其他媒體頻道轉播，供包括中國球迷在內的全球觀眾觀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娛樂營銷

2016年本集團調整資源重心，更集中於體育營銷，以更有效推廣特步體育時尚品牌的形象。我們仍繼續保留娛樂營銷元素，因其有利於接觸更多受眾，尤其是主要購買生活體育產品的年輕群體。

電視節目贊助

《全員加速中》是湖南衛視於2016年上半年推出的真人秀節目，在同一時段播放節目收視排名中名列前3位。《全員加速中》是備受矚目及富有創意的實境遊戲節目，當中「追與逃」的挑戰結合運動與競賽元素。特步是節目的官方鞋履服裝贊助商，節目中主持人與嘉賓隊員穿着全副特步服裝。節目鏡頭會特寫我們的產品，配合零售店的产品銷售週期，從而增加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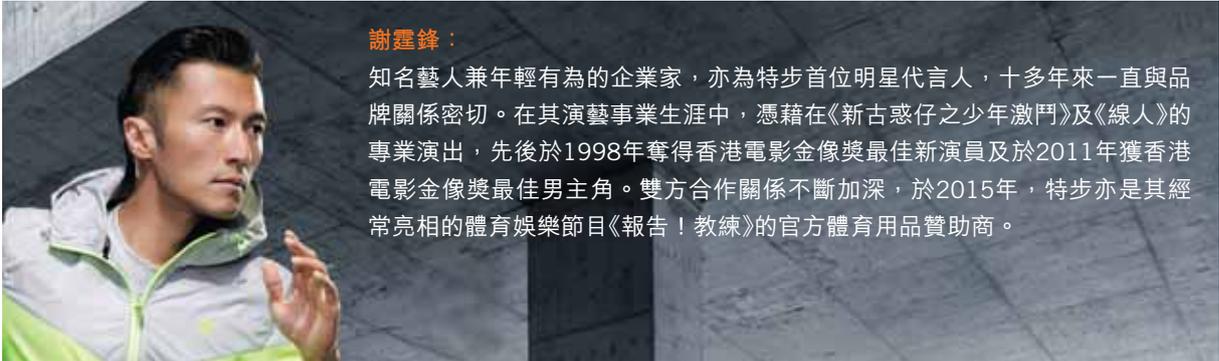
《321動起來》是在湖南電視台娛樂頻道和芒果網線上播出的電視節目，融合運動與時尚元素。節目邀請來自全國各地的明星教練分享鍛鍊技巧，主要面向渴望減肥健身的女性觀眾。我們是節目的冠名贊助商，節目中所有人均穿上我們的產品，「特步」標誌更在節目中的「特步熱身時間」和「特步運動裝備區」重覆出現。我們亦與節目合作在全國範圍內舉辦線下每日夜跑，將贊助與真正跑者連結起來。截至2016年6月30日，該節目已播放超過160集，觀眾約1,650萬名。

《男生女生向前衝》是安徽衛視的全民健身節目，於2010年7月5日推出。該節目在安徽衛視已播放8季，而現在播放的正是特步贊助的第二季節目。《男生女生向前衝》的平均收視率保持同一時段收視率最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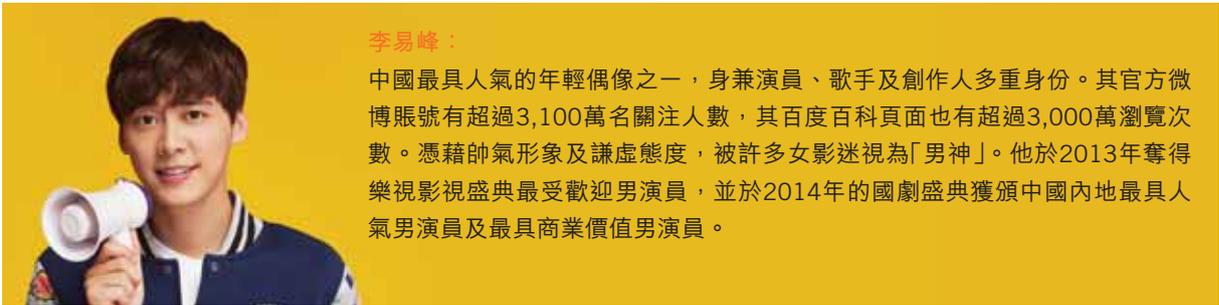


《大手牽小手》由中央電視台少兒頻道製作，向中國3億6千萬名兒童及家長推廣特步兒童品牌。該節目是國內頂尖少兒藝術團體的展示平台，由著名藝人與兒童「大手牽小手」一同表演，助兒童成就夢想。該節目在中國大部分省份錄製，挑選最佳的地方表演者在全國電視上亮相。本集團冠名贊助及參與地方及全國甄選過程，不僅可提高知名度，亦可促進特步兒童品牌產品的銷售。該節目獲超過200家國內媒體報導，提高特步兒童品牌的品牌影響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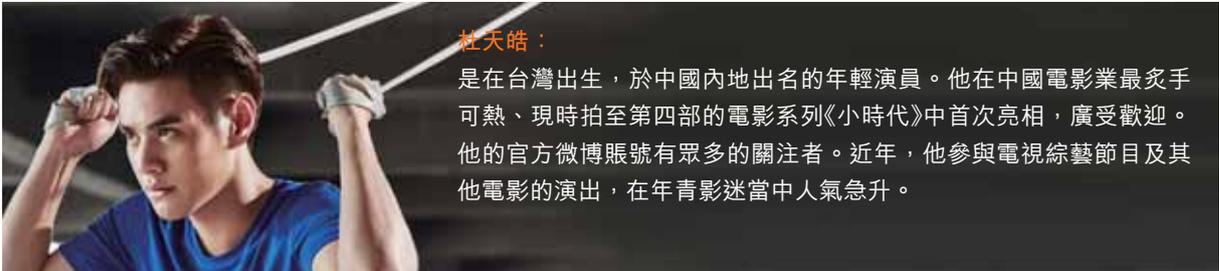
娛樂明星代言人

**謝霆鋒：**

知名藝人兼年輕有為的企業家，亦為特步首位明星代言人，十多年來一直與品牌關係密切。在其演藝事業生涯中，憑藉在《新古惑仔之少年激鬥》及《線人》的專業演出，先後於1998年奪得香港電影金像獎最佳新演員及於2011年獲香港電影金像獎最佳男主角。雙方合作關係不斷加深，於2015年，特步亦是其經常亮相的體育娛樂節目《報告！教練》的官方體育用品贊助商。

**李易峰：**

中國最具人氣的年輕偶像之一，身兼演員、歌手及創作人多重身份。其官方微博賬號有超過3,100萬名關注人數，其百度百科頁面也有超過3,000萬瀏覽次數。憑藉帥氣形象及謙虛態度，被許多女影迷視為「男神」。他於2013年奪得樂視影視盛典最受歡迎男演員，並於2014年的國劇盛典獲頒中國內地最具人氣男演員及最具商業價值男演員。

**杜天皓：**

是在台灣出生，於中國內地出名的年輕演員。他在中國電影業最炙手可熱、現時拍至第四部的電影系列《小時代》中首次亮相，廣受歡迎。他的官方微博賬號有眾多的關注者。近年，他參與電視綜藝節目及其他電影的演出，在年青影迷當中人氣急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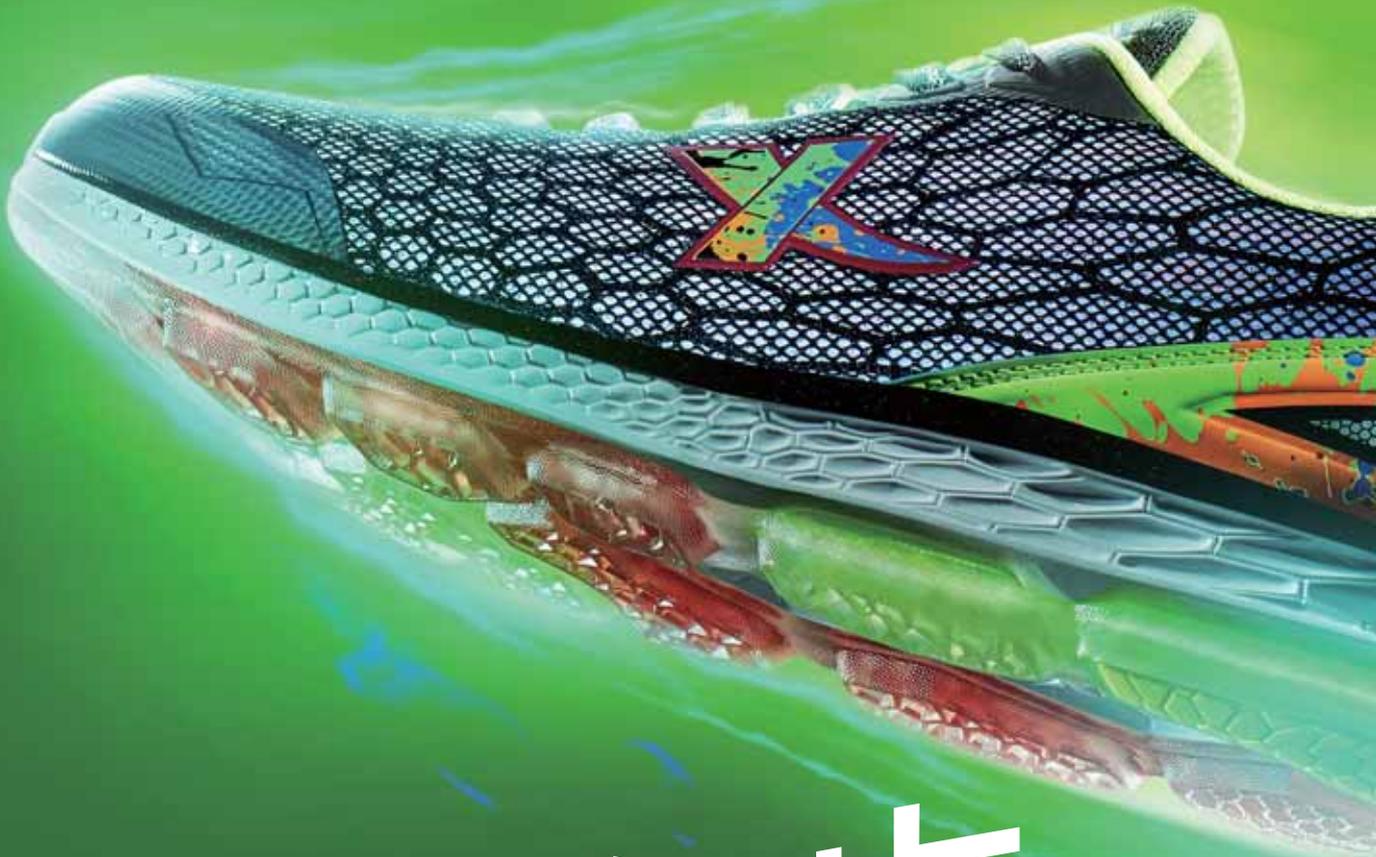
**林珍娜(又名「Nana」)：**

是韓國歌手、演員及模特兒，為韓國女子組合「After School」及其子團體「Orange Caramel」成員。根據美國電影網站TC Candler評選的「百大最美面孔排行榜」，Nana於2013年排名第二，於2014年排名第一。她近年主要進軍中國市場，通過參與電視劇集、電視真人秀及電影拍攝在中國取得高曝光率。

UNIQ：

是中國公司樂華娛樂於2014年打造的中韓五人男子組合。UNIQ於2014年10月20日正式亮相，在中韓兩地推出首支單曲「Falling In Love」。於2015年，奪得酷音樂亞洲盛典年度最佳新人(中國內地)獎項，以及提名MTV歐洲音樂大獎的全球最佳藝人(中國大陸及香港地區)。





跑步

特步產品



足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產品：

跑步仍是特步聚焦的核心產品類別。在保持一貫時尚設計的同時，特步目標於不斷提升功能性跑步產品的專業性。有賴管理層遠見，特步建立了一支由國際精英設計師組成的團隊，他們擁有豐富國際品牌工作經驗，我們相信集團的產品質量可媲美國際品牌。集團亦與美國陶氏化學公司和3M公司、日本的東麗株式會社等領先的國際纖維材料開發商合作，共同開發為特步獨家使用的纖維技術，保持全球領先地位。特步已為「柔軟墊™」等技術註冊專利，將特步與陶氏化學公司共同研發的材料應用於特步獨有的科學化設計。我們將繼續在市場上推出較國內及國際同業均有競爭力的全新產品。

於2016年6月，特步在零售店首次推出足球產品，標誌著特步品牌下多產品線持續增長的開端。特步的足球產品在業內以高功能性、優質及時尚見稱。在不久的將來，集團將會推出更多種類高性價比的特步品牌產品。



跑步產品：

鞋履

在鞋履產品方面，本集團繼續加強三大專業跑步功能鞋履系列，推出新一代產品。與此同時，特步糅合更多獨有科技，增加產品線的功能性，提升特步以跑步為核心的品牌形象。

下列為特步三大跑步系列：

- 「動力巢」產品系列具備彈性的同時提供緩震的軟回彈，保護跑手的關節。「特步雙向控震」提供高性能耐低溫、耐水解和超強緩震回彈材料，能迅速吸收運動時的衝擊力，並轉換為運動回彈力，提升運動表現
- 「減震旋」產品系列具備穩定技術及特步特有的DNA空心線圈結構，有助於受壓後回復原來形狀，使用高度減震回彈的材料能維持鞋底的完整度，穩定雙腳並保持高度靈活
- 「氣能環」產品系列應用覆蓋整個鞋底的拼接氣囊系統，在運動的過程中，給腳部運動帶來全方位的柔軟緩震體驗

運動功能與生活產品線均糅合了新的柔軟墊™技術，該技術由本集團與陶氏化學公司共同研發，打造了世界領先的新型技術鞋墊。柔軟墊™結合特步的設計技術與陶氏化學公司的VORALAST™聚氨酯記憶材料。鞋墊為跑者帶來記憶海綿般的舒適感，使足部免受傷害。雙方將逐步加深合作，進一步推出位於國際技術尖端的專業體育產品。

其他運動功能及運動生活產品亦加入新元素，包括：「芳香科技」散發出持久的清新香味；「仙護盾」智能釋放銀離子，能有效控制各種異味和致病的微生物；及「易彎折」鞋底規則切槽保證了鞋底的靈活性，同時幫助保持足部穩定性，提供舒適的赤足感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服裝

本集團亦推出更多專業運動功能相關服裝產品，尤其是跑步系列產品。主要技術如下：

- 「X-S.E.T.特步運動彈性科技」是運動服裝市場中的全新專業運動服裝面料，結合適當的面料拉伸和彈性回復性範圍，以幫助運動員和運動愛好者們在運動中隨心所欲，自由伸展
- 「冰纖科技」運用涼感納米粉體，冰爽紗纖維能夠反射和分散太陽光，在纖維與人體接觸時，表面粉體瞬間吸走皮膚的熱量，為使用者提供瞬間涼感
- 「酷乾科技」指通過紗線的組合排列，使肌膚面的水分迅速轉移到面料的表層，繼而轉移到空氣中，達到瞬吸秒乾的效果

除上文所述外，特步的運動服裝產品亦包含其他功能如美國杜邦™ Sorona®棉，質輕柔軟，有防水、快乾、抗菌消臭的效用。

特步一向來以引領中國時尚運動服裝行業見稱，時尚設計突顯性能與技術。這些新產品功能深受追求優質與高性價比運動產品的客戶歡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具有高彈性的材料緩震。回彈：使用彈性材料，蜂巢狀的中底形態受擠壓後形成反彈力，為跑步時每一步提供助力。緩震：中底材料具有卓越的緩震性能，能高效吸收運動衝擊力，對膝蓋及腳踝提供可靠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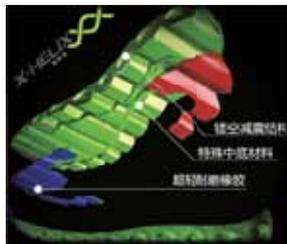
輕質的結構緩震。緩震：無限循環結構，提供緩震保護與穩定性；輕質：鏤空中底，使用輕質乙稀醋酸乙稀材料，有效減輕鞋體重量及使跑者步伐更加輕盈。



緩震：數顆球形氣墊組成中底空氣循環系統，通過擠壓氣墊吸收運動過程中的衝擊力，達到緩震保護的作用。柔軟：氣墊底柔軟舒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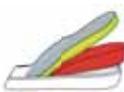
散發出持久的清新香味



高性能耐低溫、耐水解和材料，能迅速吸收運動時的衝擊力並轉換為運動回彈力，提升運動表現。



全新記憶材料，慢回彈、超柔軟，全方位貼合腳型。



鞋墊根據人體工程運動學設計，提高舒適性和鞋腔內部環境。



釋放銀離子，能有效控制各種異味和致病的微生物、持久耐洗；



運動服裝市場中的全新專業運動服裝面料，結合適當的面料拉伸和彈性回復性範圍，以幫助運動員和運動愛好者們在運動中隨心所欲，自由伸展



鞋底規則切槽保證了鞋底的靈活性，同時幫助保持足部穩定性，提供舒適的赤足感受；PHYLON中底，出色減震效果為雙腳築起可靠保護，卓越支撐力和穩定性。



通過紗線的組合排列，使肌膚面的水分迅速轉移到面料的表層，繼而轉移到空氣中，達到瞬吸秒乾的效果。



涼感納米粉附着在組織中形成特殊的零度紗線，在纖維與人體接觸時，表面粉體瞬間吸走皮膚的熱量，為使用者提供瞬間涼感。



專業設計採用特殊反光或發光的材料，使運動鞋在昏暗環境中保持良好的視覺可見度，提高夜間室外運動的安全保護性。



使用立方體模塊獨立支撐足部和地面的壓力，提供更舒適靈活的步行體驗，同時採用記憶材料，提高柔軟緩震耐磨性。

環保



有机棉

環保有機棉，不破壞環境，透氣性佳，觸感溫潤柔和。



防水科技

使用防水物料，在潮濕環境下保持鞋履乾爽和舒適。



反光科技

採用反光材料，在光線較暗的環境下增強可視度，帶來全天候的安全保護。

健康



抗菌科技

能夠抑制細菌在織物上的繁殖和生長，消滅異味，保持衣服持久清新。



消臭科技

能保持衣物持久清新。

科技



无缝一体

無縫一體衣，體感輕盈柔和，完美貼合身形，帶來極佳的舒適體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足球產品：

特步首個專業足球產品系列—「刀鋒1代」已於2016年6月在店舖開賣。雖然這是在零售店出售的第一代產品，但過去五年，已有逾3,000名中國大學生足球隊員穿著特步足球產品系列參賽。本集團早已意識到足球作為體育類別的潛在重要性，因此，自2011年及2012年起贊助在中國舉行的唯一兩場官方認可的高校級別正式足球聯賽。通過贊助該等聯賽，我們抽樣採集了中國球員腳型，做出了最適合中國球員的設計。我們相信，集團的足球平台和足球產品均領先於同業。

具體而言，「刀鋒1代」專為中國足球隊員腳型和中國足球場地打造，融合了歐洲球鞋設計，幫助運動員提高運動表現。「刀鋒1代」採用一體化襪套包裹足部設計，及有助於控球精準度的超薄TPU的3D提花鞋面。我們亦量身定制鞋底，改用中釘取代了以往歐洲足球鞋的長釘設計，增大表面積，改善中國球員在普通人工草地上運動時的抓地力。特步足球服裝採用類似於跑步產品般輕量快乾的物料，使球員舒適地進行比賽，有助提升表現。本集團利用跑步方面的專業知識客戶生產更佳足球產品，是集團的另一優勢。2017年推出的新產品系列中，將對足球產品作出進一步的技術改良。



運動生活產品：

運動生活產品把握了「休閒運動」的增長趨勢，為中國消費者提供時尚、舒適的休閒運動服。我們有兩類主要運動生活鞋履產品：休閒運動鞋，是適合步行的輕盈運動鞋；滑板鞋，印有特步專有的「π」標誌。運動生活服裝按年齡和款式分為兩個系列：校園系列，色彩繽紛、適合學生群眾；都市系列，主色調為黑白色、富有城市感。特步所有運動生活產品均時尚前衛，因而廣受客戶歡迎。

兒童產品：

2016年，兒童部門正進行重組，以更有效地在未來取得利潤增長。重組後，兒童部門與成人部門間的資源匹配，營運方面將實行綜合管理。這將有助於我們優化利用廣告及推廣開支、新產品研發的應用、零售管理系統和零售網絡。

供應鏈：

本集團在管理完善的供應鏈配合下全力投入於營運流暢的垂直整合業務。截至2016年前六個月，自產的鞋履及服裝產品分別佔期內相應總銷售量約56%(2015年：57%)及15%(2015年：29%)。我們亦利用國內的外包供應商生產鞋履及服裝產品，但本集團維持控制所有材料的採購。所有外包供應商時刻受本集團的質量控制團隊監控，以維持我們的最高質量標準。產品不斷分批製造及接受檢測，同批次產品按物流交付時間表運往全國店舖。











特步 零售 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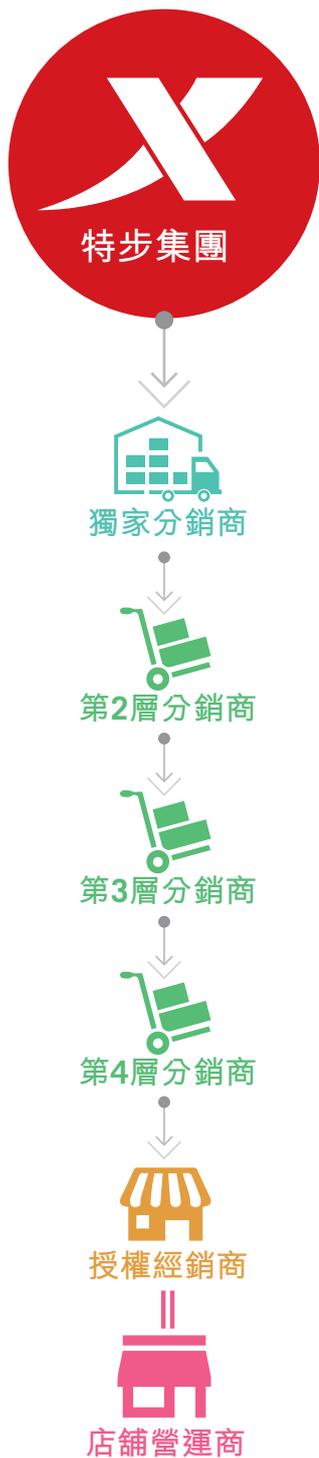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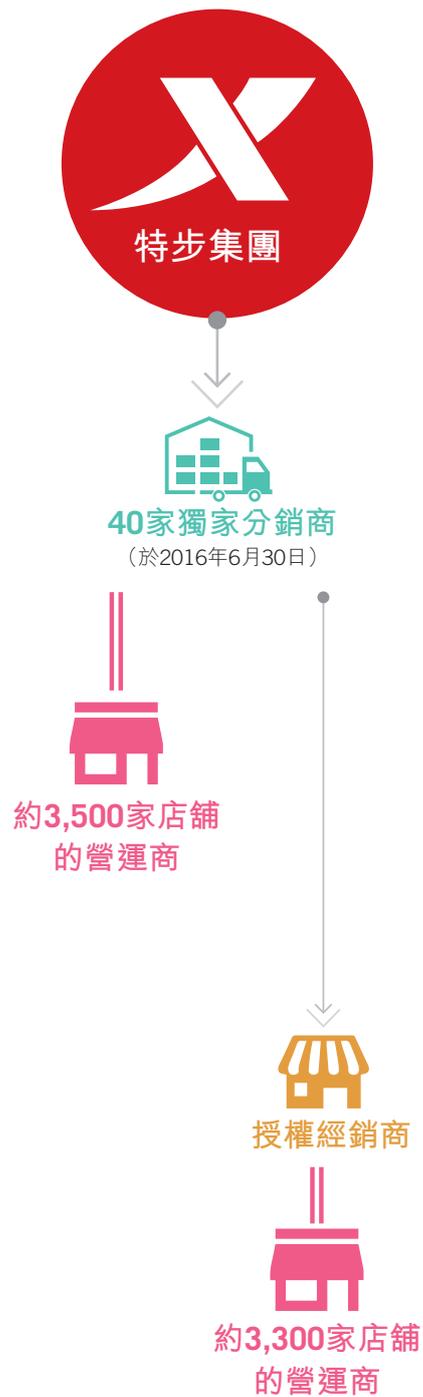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扁平化分銷渠道前後的零售渠道比較：

扁平化前的零售渠道



扁平化後的零售渠道



分銷渠道的扁平化使店舖更易管理，增加透明度，降低了存貨風險。

零售管理：**國內市場：**

在零售店層面增加各店的經營效率是本集團主要目標之一。基於過去三年零售渠道管理的高效成果，本集團繼續實施嚴格的零售渠道管理控制，以監控特步獨家分銷商及授權經銷商在零售渠道的營運細節。本集團大規模降低了庫存，繼續維持零售渠道的特步產品數量於健康水平。本集團於2016年6月30日的存貨水平較去年減少11%至約人民幣4.631億元(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5.202億元)。此外，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於期內的存貨周轉天數繼續減少至55天(2015年6月30日：72天)。

本集團每日密切監控所有特步的獨家分銷商運營的零售店的營運效率，這些零售店由分銷商或分銷商管理的授權經銷商直接經營。本集團會定期與分銷商商討決定，在高市場潛力的新區開設新店及關閉表現欠佳的零售店。特步零售店於2016年6月30日總數約為6,800家(2015年12月31日：約7,000家)，特步兒童品牌銷售點於2016年6月30日的總數約為600個(2015年12月31日：約600個)。

透過實時監控及內部手機應用程式作出快速反應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中央實時分銷資源系統已覆蓋超過90%的特步零售店。零售管理團隊監察並分析每天內部零售管理手機應用程式「超級導購」收集所得的實時數據，即時對客戶的零售行為作出快速反應。有關數據使本集團更瞭解不同地區客戶的喜好，從而為分銷商提供準確的產品定價及產品組合戰略。更重要的是，本集團能夠更頻密地商討及審視產品流轉速度，並及時清理零售存貨，將其有效控制在健康水平。

零售管理團隊通過「超級導購」手機應用程式與整條零售鏈的員工進行雙向溝通，不論是零售管理團隊發送新產品的培訓視頻，以協助店舖經理及店員達致更高銷售額，或是店舖經理諮詢零售團隊，以改善零售效益。「超級導購」手機應用程式上備有培訓課程及測試，店舖經理和店員須通過培訓，方能獲得獎勵，培訓測試結果亦會作為職位提升的基礎。於2016年6月30日，「超級導購」已覆蓋約75%的店舖、超過21,000名員工。我們的目標是在2017年末前覆蓋90%的店舖。

統一特步的專業運動形象

本集團繼續為零售店形象統一升級，將特步呈現為體育時尚品牌。「第七代」零售店配有更運動化的店舖陳列，突顯特步專注於跑步產品。儘管新產品以每季度供訂講，本集團已將每季發佈的新產品系列系統化地分為每月循環推出，每月交付不同的新產品。由此，我們每月生產的新運動產品會同時交付至所有零售店。產品推出時間表與集團對全國推廣的活動步伐一致，增加更多消費者的購買欲。本集團向所有零售店分發同樣的海報、橫幅、標準陳列及短片廣告等最新宣傳品，致力統一特步的品牌形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統一定價策略

在定價方面，本集團為所有特步產品訂立統一零售價，不論店鋪設於何處，所有零售店均採用同一價格，確保標準定價政策在全國實施。一般而言，新產品上市時不會有折扣。各零售店對產品採用的折扣率必須獲本集團許可，而各類零售店僅獲准實行一定幅度內的折扣。

電子商貿：

本集團的電子商貿業務高居中國領先電子商貿平台天貓和京東運動鞋品類／運動用品類的榜首，這兩個平台共佔B2C線上零售業務逾80%的市場份額。於2016年上半年，本集團的電子商貿業務為天貓銷量最高的運動鞋品牌和京東銷量最高的運動用品品牌。電子商貿業務取得的空前成功實有賴本集團精準、及時的戰略，以及整個內部管理的專業人員迅速應對市場轉變和新挑戰的能力。線上迅速的反應配合了我們線下產品的週期，推動了本集團收入和溢利率的增長。

電子商貿發展的三個階段

本集團的電子商貿業務經歷了三個發展階段，以高靈活性緊貼體育行業趨勢。2013至2014年間，我們的電子商貿平台主要用於清理存貨，同時我們與天貓、京東及其他領先的互聯網購物平台開始建立了緊密的合作。2015年，本集團的電子商貿業務專注於提供有別於線下店鋪所出售產品的線上「特供」產品，以協調線下分銷商與本集團之間的利益，提高總銷售額。該等產品大多為季節性產品或與市場營銷方案或明星代言有關。2016年，我們是首家夥同分銷商使用O2O模式的運動服裝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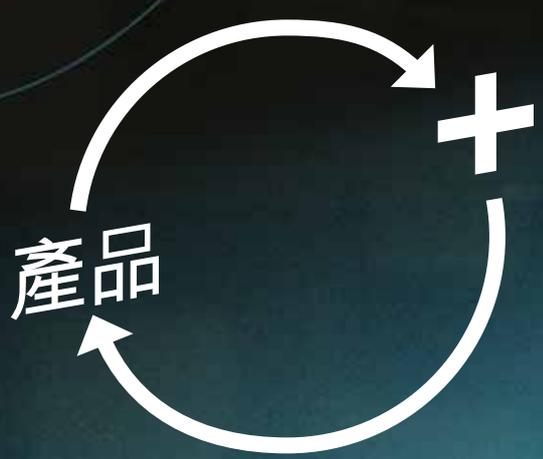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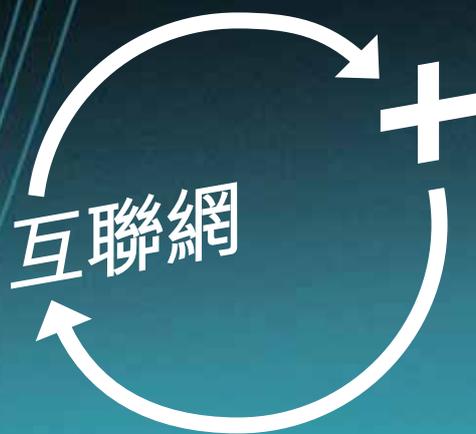
我們把O2O定義為存貨共享。本集團為線上和線下的相同產品設定統一的價格和折扣優惠期。電子商貿業務預留的存貨不多，而主要依賴線下零售渠道的存貨。消費者訂購的產品由其附近的店舖交付，確保能迅速到貨。客戶亦可從實體店訂購產品，然後可從線上平台或備有存貨的其他分銷商處交付。我們設計了溢利共享系統，使平台與分銷商的利益一致。實際上，特步電子商貿不僅作為本集團的另一零售渠道，亦是分銷商的另一零售渠道。憑藉電子商貿渠道的良好業績，特步產品的調整締造雙贏局面，品牌與宣傳力度迅速見成效，存貨水平有更好管控，本集團與分銷商的溢利均見上升。舉例而言，作為我們最受歡迎的跑鞋之一，「馭光夜跑」是線上和線下銷量最高的跑鞋，這有賴於同一推廣活動中線上線下渠道的結合帶來事半功倍之效。現時，O2O模式已覆蓋約200-300家店舖，我們計劃於2016年末前將O2O模式擴大至覆蓋約1,000家店舖。

海外市場：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特步分銷商及授權經銷商在中東、東南亞、及歐洲經營特步銷售點。本集團相信拓展海外市場業務可提高特步的全球曝光率、提升品牌價值，並擴大收入來源。







3+ 未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前景：

產品+：

跑步產品

本集團將繼續推出「動力巢」、「減震旋」及「氣能環」等系列的新一代產品，例如在2016年下半年升級至氣能環2.0，將氣能環與動力巢材料結合應用於鞋底，提供雙重緩震回彈效果。本集團亦推出全新的特步「柔立方」系列，使用立方體模塊支撐腳步和地面的壓力，提供更舒適靈活的步行體驗，同時在鞋墊和鞋底座使用柔軟墊™，提高柔軟緩震耐磨性。

本集團將於2016年第三季度推出特步智能跑步鞋—特步全芯競速跑鞋。特步全芯競速跑鞋使用六軸運動檢測智能芯片，連結到「特步智能芯」手機應用程式，強調社交及追蹤功能。六軸運動檢測技術為行業領先，不單可以準確監測記錄跑步距離和路徑，區分步行和跑步以至上樓梯等六種運動狀態，同時可以測出不同的跑步姿勢，例如確定造成衝擊力的位置來自於腳掌／後跟／內側／外側。這種技術為跑者提供更詳細的分析，讓他們購買到最適合的鞋子，以及調整姿勢，防止受傷和提高表現。智能跑步鞋的內置記憶可獨立操作，記錄數據，跑者不再需要攜帶手機或可穿戴設備追蹤跑步表現，使跑步變得更輕鬆。「特步智能芯」手機應用程式可根據跑步記錄和計量完成率提供專業跑步計劃，推薦特步產品，手機應用程式已具有社交分享和排名功能，並可連結微信運動。跑步數據可保存兩年，這有別於其他廠商的產品大部分只能保留一年。這款跑步鞋和「特步智能芯」手機應用程式的推出將有助於特步收集更多跑者數據，為全國消費者研發更貼合舒適的跑鞋。此外，隨著我們從一家產品公司擴展為亦會提供其他跑步相關服務的公司，「特步智能芯」手機應用程式將為特步跑步生態圈凝聚更忠實的用戶群。本集團將於2016年年底前完成中國首個跑步專屬研究中心。此中心擁有全球領先的技術和專業的研究人員。該實驗將測試並研究中國跑者不同的腳型和步姿，用於開發最切合中國跑者的跑鞋。

本集團將繼續推出具有更高功能性及時尚設計兼備的嶄新專業跑步服飾產品。2016年冬季，特步將推出「遠紅外升溫科技」，利用陶瓷粉吸收和反射熱量的特點，形成衣物和服裝之間的內部熱量迴圈，減少熱量損失，使跑者在寒冬季節享受溫暖體驗。2017年，我們將推出具有防風防水功能的第二代「酷乾科技」。

推出全新體育類別產品

特步已有一套覆蓋2017年下半年甚至之後的持續增長的產品開發計劃。繼2016年6月和2016年第三季推出足球產品和智能跑鞋後，我們將於2016/2017年冬季推出戶外產品。在2017年下半年，特步將推出女性專屬產品，例如瑜珈和健身產品，以及專門為室內綜合訓練的產品。



全新的明星產品線

本集團於2016年7月宣佈，將與謝霆鋒先生合作，共同設計和推廣與其有關的產品線。我們相信，明星與特步之間的合作將加強品牌知名度，擴大消費者基礎，增加本集團的收入。我們會繼續與第三方合作開發新產品線，加強我們的品牌形象和盈利。



體育+：

本集團積極邁向我們建造超越產品和贊助的跑步生態圈的願景。我們的構想是建立一套全方位的跑步相關服務，從產品開始，到賽事和活動，並超越體育行業，例如踏入保健行業。作為超越產品和贊助的第一步，我們舉辦了「3.21跑步節」，從不同角度接觸跑步；從明星領跑線下馬拉松、到線上跑獎勵、從購物折扣、到限量版產品、從冠名贊助北京奧林匹克森林公園特步跑道、到跑步訓練營。未來，我們的「特步智能芯」手機應用程式將使本集團與跑者有更緊密的聯繫，我們亦將能通過分析不同人士的用戶數據，為他們提供量身定制的產品。

互聯網+：

本集團將利用互聯網、移動互聯網和其他數碼技術的力量進行大數據收集、全渠道銷售、O2O社區建設及精確營銷，建立無縫多渠道營銷銷售的新時代。在店舖方面，本集團將於2016年下半年在50家店舖試行智能銷售模式，在零售店利用自動化的客流計數器、電子付款、比肯、足型掃描器和3D智能試衣系統，為消費者提供更精準的服務。更重要的是，這些系統會記錄客戶數據，供零售銷售團隊作分析之用，改善零售效率、產品設計和加強定向促銷。

結論：

本集團堅信，「3+」戰略將鞏固特步作為體育時尚品牌的形象，繼續取得持續穩定的增長。我們致力於繼續為股東創造價值，成為中國跑者的首選品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按產品種類劃分的集團收入

下表載列期內本集團按產品種類劃分的收入貢獻：

截至6月30日止期間

	2016年		2015年		收入變動 (%)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佔收入百分比)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佔收入百分比)	
鞋履	1,738.3	68.6	1,495.0	62.5	+16.2
服裝	736.3	29.0	844.2	35.3	-12.8
配飾	60.0	2.4	51.4	2.2	+16.7
總計	2,534.6	100.0	2,390.6	100.0	+6.0

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的總收入約為人民幣25.3億元(2015年：人民幣23.9億元)，較去年上升約6.0%。收入改善主要由於：

1. 成功將特步品牌重新定位為專注於跑步的體育時尚品牌，帶動鞋履收入大幅增加16%；
2. 電子商貿業務所貢獻的收入大幅增長約100%，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5%；
3. 有效的控制機制維持零售渠道的存貨於健康水平；但
4. 受反常天氣影響及由於配合特步品牌專業運動形象，因此減少休閒及非運動類型服裝產品，以致增長被服裝產品收入減少而抵銷。

特步重新定位為強勢、獨特並專注於跑步運動的體育時尚品牌。本集團有效分配及平衡推廣及廣告資源，於中國舉行的多項重要馬拉松及跑步賽事推廣特步專注於跑步運動的形象。因此，我們的專業跑步產品系列廣受跑者歡迎，於中國體育用品行業中贏得口碑及市場份額，以致帶動鞋履收入於期內大幅增加16%。

我們通過本集團官方旗艦店於多個主要互聯網平台上(如天貓及京東)作為特步電子商貿零售的主要渠道。特步電子商貿平台收入大幅增長約100%，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5%(2015年：高單位數字)。有關增長主要歸功於專注開發尖端線上平台的傑出電子商貿團隊，而線上平台與主要互聯網平台及主要速遞集團合作無間，提供一流的電子商貿物流及服務。期內，特步鞋履產品在大部分主要互聯網平台經常名列銷量榜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期內，本集團已貫徹對各季度接受分銷商及授權經銷商的产品訂單採取審慎方針，根據本集團分銷資源系統所反映的零售店實際銷售，作出迅速反應，調整零售渠道產品的交付。因此，本集團收入維持健康增長的同時，期內零售存貨亦維持在健康水平。

期內，本集團鞋履及配飾產品種類(主要與跑步產品有關)的收入錄得強勁增長。另一方面，服裝產品的收入主要受異常天氣影響及由於配合本集團專業運動品牌形象而調整產品組合，減少休閒類及非運動類型產品。

按產品種類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期內按產品種類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6月30日止期間

	2016年		2015年		毛利率變動 (%)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率 (%)	
鞋履	767.8	44.2	650.6	43.5	+0.7
服裝	307.4	41.7	330.1	39.1	+2.6
配飾	23.3	38.9	18.7	36.3	+2.6
總計	1,098.5	43.3	999.4	41.8	+1.5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上升1.5個百分點至43.3%(2015年：41.8%)。整體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於三個種類中的功能性產品銷售額比例均有所增加，較其生活類產品有更高的毛利率。

本集團已將特步品牌重新定位為高性能運動品牌，因此，三個種類產品的平均售價主要因為功能性產品平均售價提升而有所提高。本集團亦利用自有及外包生產，有效維持供應鏈成本控制，使材料成本及生產成本增加均被平均售價增加而全面吸收，因而提升毛利率。

其他收入與收益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其他收入與收益主要為來自中國政府的補貼收入約人民幣2,010萬元(2015年：人民幣1,200萬元)，及主要由理財存款產品利息收入所產生的來自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及結構性存款的收入約人民幣2,190萬元(2015年：人民幣5,920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3.204億元(2015年：人民幣3.979億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2.6%(2015年：16.6%)。有關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幅主要由於廣告及推廣費用減少所致。

期內，廣告及推廣費用約為人民幣2.346億元(2015年：人民幣3.21億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9.3%(2015年：13.4%)，廣告及推廣費用減少主要與以下各項有關：

1. 減少非體育相關的電視節目贊助；
2. 減少非體育相關活動贊助；但
3. 為數場重要馬拉松賽事的贊助由2015年的5場增加至期內的12場所抵銷。

本集團策略將繼續重新定位特步品牌為專業體育品牌，因此，將若干營銷及廣告資源重新分配至更具體育性的節目及活動對本集團更為有利。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2.425億元(2015年：人民幣1.761億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9.6%(2015年：7.4%)。期內研發費用約為人民幣5,800萬元(2015年：人民幣4,880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3%(2015年：2.0%)。研發費用增加主要與下列有關：

1. 增加聘請具豐富專業運動產品經驗的國際設計師；
2. 增加與國際運動材料供應商合作研發新材料的研究成本；及
3. 增加足球產品類別相關的研發費用。

為維持嚴謹的財務管理，本集團為期內的長期未償還應收賬款計提淨呆賬撥備約人民幣6,370萬元(2015年：人民幣230萬元)。

財務成本淨額

期內，本集團的總財務成本淨額約為人民幣680萬元(2015年：人民幣1,150萬元)。總財務成本淨額減少主要由於現金結餘增加導致利息收入增加至人民幣2,600萬元(2015年：人民幣2,330萬元)，而銀行貸款及已貼現應收票據利息開支增加至約人民幣3,810萬元(2015年：人民幣3,680萬元)，主要由於期內銀行貸款及已貼現應收票據平均結餘增加所致。

經營利潤率

期內，經營利潤率上升2.1百分點至23.0%(2015年：20.9%)。經營利潤率上升主要由於毛利率增加1.5百分點。

所得稅開支

期內，本集團計提所得稅撥備約人民幣1.727億元(2015年：人民幣1.446億元)。所得稅撥備包括與經營公司相關的利得稅撥備約人民幣1.516億元(2015年：人民幣1.283億元)。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相關經營公司所產生溢利而錄得。然而，若干撥備及本集團產生的利息開支並不享有所得稅減免。此外，所得稅出現撥備不足約人民幣710萬元(2015年：人民幣520萬元)。本公司旗下擁有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於未來分派保留溢利予本公司。因此，本公司計提預扣稅撥備約人民幣1,400萬元(2015年：人民幣1,100萬元)。

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淨利潤率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3.801億元(2015年：人民幣3.435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0.6%，主要由於毛利因本集團收入及毛利率上升而增加，惟與此同時被期內一般及行政開支及所得稅開支增加而抵銷。

本集團的淨利潤率上升至15.0%(2015年：14.4%)。

股息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維持於高水平。董事會繼續改善股東股息回報並因此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10.5港仙(2015年：10.0港仙)，即增加派息5.0%。期內中期股息派息比率為52.4%(2015年：52%)。

營運資金週期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整體營運資金周轉天數已顯著改善28天至57天(2015年：85天)。

截至6月30日止期間：

營運資金周轉天數	2016年 天	2015年 天	變動 天
存貨	55	72	-17
應收貿易款項	122	104	+18
應付貿易款項	120	91	+29
整體營運資金周轉天數	57	85	-28

存貨

存貨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398.4	569.0
於6月30日的結餘	463.1	520.2
平均結餘(附註1)	430.8	544.6
截至6月30日止期間的銷售成本	1,436.1	1,391.3
平均周轉天數(附註2)	55天	72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存貨結餘約為人民幣4.631億元(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5.202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3.984億元)，較2015年6月30日減少11.0%。期內存貨周轉天數改善17天至55天(2015年：72天)。有關改善主要由於透過審慎產品訂單，銷售渠道扁平化及實時零售存貨監控管理，對存貨實施嚴格控制。

應收貿易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1,603.2	1,231.4
於6月30日的結餘	1,773.5	1,488.1
平均結餘(附註1)	1,688.4	1,359.8
截至6月30日止期間的收入	2,534.6	2,390.6
平均周轉天數(附註2)	122天	104天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結餘淨額約為人民幣17.735億元(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14.881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16.032億元)。應收貿易款項周轉天數與去年相比有所增加，乃由於本集團提供暫時性支援予分銷商，以增加其直接擁有的零售店的比例。該措施扁平化了零售分銷渠道，減少分銷層級，使零售端存貨水平大幅減少，因而減少本集團的存貨水平(如上文所示)。另一方面，本集團運用了供應商的信貸融資以改善整體營運資金天數。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895.8	719.1
於6月30日的結餘	988.0	661.7
平均結餘(附註1)	941.9	690.4
截至6月30日止期間的銷售成本	1,436.1	1,391.3
平均周轉天數(附註2)	120天	91天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應付貿易款項結餘約為人民幣9.880億元(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6.617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8.958億元)。有關增幅乃由於本集團利用供應商給予的信貸期及延長付款天數，以改善本集團營運資金週期所致。期內，平均應付貿易款項周轉天數增加29天至120天(2015年：91天)。

附註1： 平均結餘等於有關期間內1月1日及6月30日的結餘的平均值。

附註2： 平均周轉天數等於平均結餘除以相應的銷售成本或收入再乘以183天。

應收票據及應付票據

為更靈活運用營運資金融資，本集團分別增加收取及使用應收票據及應付票據。於2016年6月30日，應收票據約為人民幣1.215億元(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4.400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2.886億元)，而應付票據為零(2015年6月30日：零；2015年12月31日：零)。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應收票據周轉天數為15天(2015年：27天)，而應付票據周轉天數為零(2015年：零)。

資金流動性及資金資源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約人民幣8.867億元至約人民幣27.203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36.070億元)。於2016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額(包括存放於銀行及於超過三個月後到期的定期存款、已抵押存款、可供出售投資及結構性存款，減去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28.864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28.663億元)。此乃主要由於：

- (a) 期內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值為人民幣2.324億元，較上一期間的現金流出淨值人民幣1.516億元大幅改善。有關改善乃主要由於整體營運資金管理有所改善；
- (b)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值為人民幣8.801億元，主要由於在銀行存置於超過三個月後到期的定期存款人民幣3億元、可供出售投資減少人民幣1億元及結構性存款增加人民幣6.5億元所致；
- (c)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值為人民幣2.655億元，主要由於就2015年財政年度支付末期股息人民幣1.923億元及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1.025億元所致。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增加／(減少)概述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	353.3	(6.4)
已支付所得稅及預扣稅	(108.8)	(131.6)
其他	(12.1)	(13.6)
來自／(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	232.4	(151.6)
存置於超過三個月後到期的定期存款	(300.0)	(63.5)
可供出售投資減少	100.0	200.0
結構性存款增加	(650.0)	—
收購土地使用權的按金	—	(7.0)
已付股息	(192.3)	(137.6)
來自銀行貸款的所得款項淨額／(償還銀行貸款)	(102.5)	307.9
購回股份	—	(120.4)
其他	(0.8)	45.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值	(913.2)	72.9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為18.9%(2015年6月30日：26.2%；2015年12月31日：19.8%)，乃根據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本集團總資產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總資產為人民幣82.308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81.140億元)，包括非流動資產人民幣10.906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10.632億元)及流動資產人民幣71.402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70.508億元)。本集團負債總額為人民幣31.36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32.423億元)，包括非流動負債人民幣1.565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2.759億元)及流動負債人民幣29.795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29.664億元)。本集團非控股權益總額為人民幣4,830萬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1,980萬元)。因此，本集團淨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0.948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48.717億元)，增加4.6%。於2016年6月30日的每股淨資產約為人民幣2.31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2.22元)，增加4.1%。

存貨撥備

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存貨撥備。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期內，本集團錄得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淨額約人民幣6,370萬元(2015年：人民幣230萬元)。

承擔

本集團之承擔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或然負債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除於財務報表附註16及19所披露有關抵押銀行存款以取得銀行融資的若干金額外，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已抵押資產。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而大部份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以及經營中產生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因此相信本集團並無任何將影響本集團業務的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遠期合約或貨幣借款對沖其利率風險。然而，管理層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適時採取審慎措施。

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以及出售附屬公司

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事項。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商機進行收購及與國際品牌展開業務合作，以增加股東回報。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會並無批准任何重大投資或增加資本資產的計劃。

人力資源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約有8,000名僱員(2015年12月31日：約8,100名僱員)。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入門課程及持續培訓，內容包括行業、技術及產品知識、行業質量標準及工作安全準則，以加強僱員的服務質素及水平。本集團從人員招聘程序、優化組織架構及宣揚企業文化等方面著手，致力提升人力資源管理，為本集團業務發展提供有力支持，以確保維持本集團未來的可持續發展。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所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的情況則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應加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本集團現時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丁水波先生兼任本集團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丁先生在體育用品行業經驗豐富，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管理。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當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所裨益。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由資深而優秀的人員組成，能確保權力及授權分佈均衡。董事會現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架構上有強大的獨立元素。

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及本身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制定的操守守則。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本報告的財務資料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進行披露。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舉行會議以討論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外聘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聘用協定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的規定審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以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及視為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列入及已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¹⁾
丁水波先生	信託受益人 ⁽²⁾ ／實益權益 ⁽³⁾	1,327,375,000	60.08%
丁美清女士	信託受益人 ⁽²⁾	1,310,059,500	59.30%
林章利先生	配偶權益 ⁽⁴⁾	1,310,059,500	59.30%
丁明忠先生	信託受益人 ⁽²⁾	1,310,059,500	59.30%
何睿博先生	實益權益	6,400,000 ⁽⁵⁾	0.29%
陳偉成先生	實益權益	1,380,000 ⁽⁶⁾	0.06%

附註：

- (1) 按於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209,285,000股計算。
- (2) 丁水波先生、丁美清女士及丁明忠先生各自就其及其各自家族成員的利益成立一項家族信託(各自為一項「家族信託」，統稱「家族信託」)。UBS Trustees (BVI) Limited為家族信託的受託人。家族信託(透過彼等的控股公司)間接持有合共1,310,059,500股股份，因此丁水波先生、丁美清女士及丁明忠先生各自被視為於本公司1,310,059,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丁水波先生亦實益擁有本公司17,315,500股股份權益。
- (4) 丁美清女士的丈夫兼執行董事林章利先生被視為於其妻子於本公司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5) 此等股份的1,500,000股須視乎於2009年7月29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與否。此等股份另外1,000,000股須視乎於2010年5月28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與否。此等股份另外3,500,000股須視乎於2011年12月7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與否。此等股份餘下400,000股則由何睿博先生於香港聯交所收購。
- (6) 此等股份的600,000股須視乎於2010年3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與否。此等股份另外600,000股須視乎於2011年12月7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與否。此等股份餘下180,000股由陳偉成先生於聯交所購入。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相聯法團的好倉：Xtep International E-Commerce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股本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何睿博先生 ⁽¹⁾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及配偶權益	1,750	3.5%

附註：

(1) 有關權益由一家何睿博先生及其配偶擁有同等權益的公司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已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或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從未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18歲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16年6月30日，以下人士或法團(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披露予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或已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¹⁾
群成	實益權益	1,310,059,500	59.30%
萬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²⁾	1,310,059,500	59.30%
Ding Wang Fortune Limited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³⁾	1,310,059,500	59.30%
Guan Hong Development Limited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³⁾	1,310,059,500	59.30%
Ming Zhong Family Limited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³⁾	1,310,059,500	59.30%
UBS Trustees (BVI) Limited	受託人 ⁽³⁾	1,310,059,500	59.3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附註：

- (1) 按於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209,285,000股計算。
- (2) 由於群成由萬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持有100%，萬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群成所持有的股份權益中擁有權益。
- (3) 丁水波先生、丁美清女士及丁明忠先生各自就其及其各自家族成員的利益成立一項家族信託(各自為一項「家族信託」，統稱「家族信託」)。UBS Trustees (BVI) Limited為家族信託的受託人，透過其代名人UBS Nominees Limited持有Ding Wang Fortune Limited、Guan Hong Development Limited及Ming Zhong Family Limited(作為家族信託項下的各信託資產)各自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Ding Wang Fortune Limited、Guan Hong Development Limited及Ming Zhong Family Limited各自被視為於群成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此乃由於群成由萬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持有100%，而萬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則由Ding Wang Fortune Limited、Guan Hong Development Limited及Ming Zhong Family Limited分別持有55%、35%及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已列入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

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08年5月7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給予其僱員機會，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並激勵其僱員提升其表現及效率，並挽留對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及盈利能力有重大貢獻的員工。可認購合共19,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已於2008年5月7日授出。行使價為每股3.24港元，較全球發售價折讓20%。於上市日期或之後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其他購股權。所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於上市日期起計滿十二個月之日起至購股權提呈日期起計滿十年之日止的購股權期間予以行使，並僅可按以下方式行使：

行使期	可予行使購股權的最高百分比
上市日期首週年後任何時間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30%
上市日期第二週年後任何時間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30%
上市日期第三週年後任何時間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40%

於2016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於截至2016年		於2016年6月30日 未獲行使
	於2016年1月1日 未獲行使	6月30日止六個月 已獲行使	
董事			
何睿博先生	1,000,000	(1,000,000)	—
僱員			
合計	12,465,000	(740,000)	11,725,000
總計	13,465,000	(1,740,000)	11,725,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失效或被註銷。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08年5月7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人士將來為本集團作貢獻及／或表揚其過去的貢獻，吸引及挽留或與該等合資格人士(其及／或其貢獻對或將對本集團表現、增長或成功起著關鍵作用)維持持續關係。

可能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即220,000,000股股份)。倘任何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因行使在截至最後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獲授及將獲授購股權，而導致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則不得向該參與者授出任何購股權。

每份購股權均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會釐定的期間內隨時行使，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每份購股權在行使前並無最短持有期。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如接納所授出的購股權，須於提呈日期起計30日或之前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行使價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

- (a) 股份面值；
- (b) 股份於提呈日期於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的收市價；及
- (c) 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的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計劃由上市日期起計十年內一直有效及生效，其後不會授出或提呈其他購股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2016年6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¹⁾⁽²⁾⁽³⁾	截至2016年	截至2016年	截至2016年	截至2016年	於2016年	
				於2016年 1月1日 未獲行使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授出	6月30日 止六個月 註銷	6月30日止 六個月 已獲行使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已失效	於2016年 6月30日 未獲行使
董事									
何睿博先生	2009年7月29日	4.11港元	2010年7月29日至 2019年7月28日	1,500,000	-	-	-	1,500,000	
何睿博先生	2010年5月28日	6.00港元	2012年5月28日至 2020年5月27日	1,000,000	-	-	-	1,000,000	
何睿博先生	2011年12月7日	2.35港元	2012年1月14日至 2021年1月13日	4,500,000	-	-	(1,000,000)	3,500,000	
陳偉成先生	2010年3月30日	6.13港元	2011年3月30日至 2020年3月29日	600,000	-	-	-	600,000	
陳偉成先生	2011年12月7日	2.35港元	2012年1月14日至 2021年1月13日	600,000	-	-	-	600,000	
前董事									
葉齊先生	2010年5月28日	6.00港元	2012年5月28日至 2020年5月27日	1,000,000	-	-	-	(1,000,000)	
葉齊先生	2011年12月7日	2.35港元	2012年1月14日至 2021年1月13日	1,500,000	-	-	(1,500,000)	-	
僱員									
合計	2009年7月29日	4.11港元	2010年7月29日至 2019年7月28日	7,790,000	-	-	-	7,790,000	
合計	2010年1月28日	5.01港元	2011年1月28日至 2020年1月27日	500,000	-	-	-	500,000	
合計	2010年5月28日	6.00港元	2012年5月28日至 2020年5月27日	8,000,000	-	-	-	8,000,000	
合計	2011年12月7日	2.35港元	2012年1月14日至 2021年1月13日	38,295,000	-	-	(10,050,000)	28,245,000	
總計				65,285,000	-	-	(12,550,000)	(1,000,000)	51,735,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被註銷。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附註：

- (1) 於2009年7月29日、2010年1月28日及2010年3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須根據以下時間表歸屬予承授人(就此而言，購股權歸屬之日或各相關日期稱為「歸屬日期」)：

歸屬日期	可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授出日期首週年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30%
授出日期第二週年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30%
授出日期第三週年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40%

- (2) 於2010年5月28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須根據以下時間表歸屬予承授人：

歸屬日期	可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授出日期第二週年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30%
授出日期第三週年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70%

- (3) 於2011年12月7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取代的購股權須根據以下時間表歸屬予承授人：

歸屬日期	可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2012年1月14日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40%
2013年1月14日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30%
2014年1月14日	佔已授出購股權總數30%

- (4) 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4.18港元。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4年8月1日，本公司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計劃」)，而本集團的僱員、行政人員、高級人員或董事將有權參與本計劃。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8月1日的公告。

於2015年5月15日，董事會向就計劃而成立的信託支付160,000,000港元，其中152,600,000港元用作購入50,000,000股股份作為信託基金一部分，而有關股份乃由受託人為信託合資格參與者的利益而持有。購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5月15日的公佈。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無授出任何獎勵，亦無促使向受託人支付信託基金以購買或認購股份。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對若干控股股東的特別履約責任

於2014年1月9日，本公司(作為借款方)與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恒生」，作為協調人、獲授權牽頭安排人及融資代理)安排的11間銀行組成的銀團訂立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本公司可按其所述的條款及條件獲得本金額92,000,000美元及452,400,000港元(合共相當於約1,170,000,000港元)的貸款融資(「融資」)。

融資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作擔保。

融資協議規定(其中包括)，倘屬以下情況，則將構成違約事件：

- (a) 丁水波先生並非或不再擔任董事會主席；
- (b) 丁水波先生並無或不再擁有本集團的管理及業務的控制權；
- (c) 丁水波先生及丁美清女士(「主要股東」)共同並無或不再直接或間接擁有至少40%的實益股權及附有本公司至少40%的投票權，且不附帶任何抵押；或
- (d) 主要股東共同並非或不再為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

倘持續發生違約事件，恒生或會向本公司發出通知(a)取消全部或任何部分融資，據此，全部或有關部分融資將隨即予以取消；(b)聲明所有或部分融資，連同應計利息，以及融資協議及有關文件項下應計或尚未償還的所有其他款項即時到期及應付，據此，彼等將即時到期及應付；及/或(c)聲明所有或部分融資須按要求償還，據此，彼等將根據大多數貸款方的指示由恒生要求即時償還。

於2016年6月30日及於本報告日期，丁水波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主席兼控股股東。丁美清女士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丁水波先生及丁美清女士共同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9.30%。丁水波先生亦個人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78%的權益。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	2,534,584	2,390,619
銷售成本		(1,436,072)	(1,391,259)
毛利		1,098,512	999,360
其他收入與收益	5	47,752	75,201
銷售及分銷開支		(320,434)	(397,857)
一般及行政開支		(242,480)	(176,119)
經營溢利	6	583,350	500,585
財務成本淨額	7	(6,843)	(11,537)
除稅前溢利		576,507	489,048
所得稅開支	8	(172,653)	(144,580)
期內溢利		403,854	344,46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		380,066	343,526
非控股權益		23,788	942
		403,854	344,468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基本		人民幣 17.25 分	人民幣15.86分
攤薄		人民幣 17.12 分	人民幣15.79分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403,854	344,468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以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中國大陸以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22,602)	1,515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已扣稅)	(22,602)	1,51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381,252	345,98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	357,598	345,031
非控股權益	23,654	952
	381,252	345,98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6年6月30日

	附註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7,826	591,483
預付土地租金		206,033	208,663
收購土地使用權的按金	13	62,790	62,790
無形資產		4,639	3,239
可供出售投資		72,000	72,000
按金	14	17,355	25,064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	100,000	100,000
非流動資產總額		1,090,643	1,063,239
流動資產			
存貨	11	463,137	398,385
應收貿易款項	12	1,773,458	1,603,226
應收票據	12	121,500	288,63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441,153	381,351
可收回稅項		102	2,395
可供出售投資		–	100,000
結構性存款	15	650,00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	606,587	605,825
定期存款	16	364,000	64,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	2,720,298	3,607,000
流動資產總額		7,140,235	7,050,81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7	987,957	895,835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	329,126	536,369
計息銀行借款	19	1,554,534	1,489,361
應繳稅項		107,884	44,862
流動負債總額		2,979,501	2,966,427
流動資產淨值		4,160,734	4,084,38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251,377	5,147,625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19	–	121,199
其他應付款項	18	–	1,693
遞延稅項負債	20	108,277	109,705
遞延補助		48,265	43,315
非流動負債總額		156,542	275,912
資產淨值		5,094,835	4,871,713
權益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1	19,475	19,354
儲備	22	5,027,035	4,832,588
非控股權益		48,325	19,771
權益總額		5,094,835	4,871,71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													
儲備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								非控股			
		溢價賬	資本儲備	公積金	庫存股份	購股權 儲備	匯兌波動 儲備	保留溢利	儲備總值	總值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19,354	177,107	118,600	520,915	(120,447)	104,654	(27,609)	4,059,368	4,832,588	4,851,942	19,771	4,871,71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22,468)	380,066	357,598	357,598	23,654	381,252	
已宣派及派付2015年末期及特別股息	9(b)	-	-	-	-	-	-	(192,827)	(192,827)	(192,827)	-	(192,827)	
行使購股權	23	121	37,594	-	-	(7,918)	-	-	29,676	29,797	-	29,797	
購股權失效時儲備撥回	23	-	-	-	-	(1,606)	-	1,606	-	-	-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	4,900	4,900	
於2016年6月30日	19,475	214,701	118,600	520,915	(120,447)	95,130	(50,077)	4,248,213	5,027,035	5,046,510	48,325	5,094,835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												
儲備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								非控股		
		溢價賬	資本儲備	公積金	庫存股份	購股權 儲備	匯兌波動 儲備	保留溢利	儲備總值	總值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19,214	132,300	118,600	481,322	-	113,888	41,159	3,793,972	4,681,241	4,700,455	9,893	4,710,348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1,505	343,526	345,031	345,031	952	345,983
已宣派及派付2014年末期及特別股息	9(b)	-	-	-	-	-	-	(137,624)	(137,624)	(137,624)	-	(137,624)
購回股份	21	-	-	-	(120,447)	-	-	-	(120,447)	(120,447)	-	(120,447)
收購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附註)	-	-	-	-	-	-	-	(909)	(909)	(909)	(4,091)	(5,000)
於2015年6月30日	19,214	132,300	118,600	481,322	(120,447)	113,888	42,664	3,998,965	4,767,292	4,786,506	6,754	4,793,260

附註：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從特步湖南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湖南特步」，即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當時非控股股東以約人民幣5,000,000元成本收購於湖南特步的10%額外權益，使本集團於湖南特步的權益由90%增加至100%。約人民幣909,000元的收購溢價計入保留溢利。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來自／(用於)經營的現金	353,319	(6,416)
已付所得稅	(108,766)	(131,635)
其他	(12,157)	(13,560)
來自／(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淨值	232,396	(151,611)
來自／(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淨值 ⁽ⁱ⁾	(880,129)	183,747
來自／(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淨值 ⁽ⁱⁱ⁾	(265,497)	40,71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值	(913,230)	72,853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607,000	3,137,110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值	26,528	64
期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720,298	3,210,02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720,298	3,210,027

隨附之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表之其中部份。

- (i) 期內來自／(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淨值包括在銀行存置的三個月以上到期的定期存款增加人民幣300,000,000元(2015年：人民幣63,500,000元)、可供出售投資減少人民幣100,000,000元(2015年：人民幣200,000,000元)、結構性存款增加人民幣650,000,000元(2015年：零)及可供出售投資及結構性存款所得收入淨額人民幣21,945,000元(2015年：人民幣59,163,000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淨值亦包括收購土地使用權的按金增加人民幣7,025,000元。
- (ii) 期內來自／(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淨值包括已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息人民幣192,827,000元(2015年：人民幣137,624,000元)、銀行借款償還款項淨額人民幣102,465,000元(2015年：銀行借款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307,920,000元)及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29,797,000元(2015年：無)。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淨值亦包括購回股份人民幣120,447,000元。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24樓2401-02室。

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乃從事體育用品(包括鞋履、服裝及配飾產品)的設計、開發、製造及市場推廣，並主要以自有的特步品牌進行銷售。期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出現重大變動。

董事認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萬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而萬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財務報表規定的一切資料及披露事項，且應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除外。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於本期間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本集團自2016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經修訂準則(「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式的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權益法」
2012年至2014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對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修訂

採納上述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已編製及呈列的現行或先前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已呈報金額及彼等附帶的披露事項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此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將來須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由管理層對本集團在會計政策的應用及主要不明確數據的估計方面所作出的重要判斷，與管理層於編製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體育用品(包括鞋履、服裝及配飾)。本集團的所有產品性質類似，風險及回報亦類似。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屬於單一報告分部。

此外，本集團的收入、開支、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資本開支絕大部份來自單一地區，即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因此，並無呈報地區分析。

5. 收入、其他收入與收益

收入指扣除退貨及交易折扣撥備後於期內售出貨品的發票淨值。

收入、其他收入與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製造及銷售體育用品：		
鞋履	1,738,267	1,494,954
服裝	736,353	844,248
配飾	59,964	51,417
	2,534,584	2,390,619
其他收入與收益		
來自中國政府的補貼收入*	20,063	11,996
租金收入	1,875	1,528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及結構性存款產生的淨收入	21,945	59,163
其他	3,869	2,514
	47,752	75,201
	2,582,336	2,465,820

* 目前該等補貼並無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6. 經營溢利

本集團的經營溢利已扣除：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廣告及推廣費用	234,606	320,980
已減值應收貿易款項淨撥備	63,680	2,265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	1,427
研究及開發成本*	57,981	48,799
員工成本	238,248	207,035
折舊	25,759	27,283
無形資產攤銷	347	230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2,627	2,530
撥回先前年度長期應計費用	36,247	—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研究及開發成本當中的人民幣36,749,000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1,141,000元)，與研究及開發中心的折舊及研究及開發活動的員工成本有關，亦已計入上述各類開支的總額。

7.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12,738)	(21,224)
應收票據貼現利息開支	(25,397)	(15,614)
銀團貸款之銀行費用攤銷	(2,457)	(3,401)
銀行利息收入	25,978	23,292
利率掉期之未變現收益*	7,771	5,410
	(6,843)	(11,537)

* 本集團就其浮息貸款訂立利率掉期合約以管控其利率波動風險。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8. 所得稅

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的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的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海外		
期內稅項	151,599	128,341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7,054	5,239
	158,653	133,580
遞延稅項	14,000	11,000
	172,653	144,580

9. 股息

(a) 期內應付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5港仙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0港仙)	199,275	178,603

於2016年8月22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佈及批准派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5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9.0分)，合共約232,526,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9,275,000元)。本中期股息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於2015年8月20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佈及批准派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0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8.2分)，合共約217,809,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78,603,000元)。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9. 股息(續)

(b) 期內已付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已付股息：		
截至以下日期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2015年12月31日－每股普通股7.0港仙	128,551	—
2014年12月31日－每股普通股5.0港仙	—	86,015
截至以下日期止財政年度的特別股息：		
2015年12月31日－每股普通股3.5港仙	64,276	—
2014年12月31日－每股普通股3.0港仙	—	51,609
	192,827	137,624

10.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380,066,000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43,526,000元)，以及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2,203,288,000股(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165,307,000股)經調整至不包括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附註21)所持有的股份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380,066,000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43,526,000元)計算。用以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220,359,000股(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175,197,000股)相當於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203,288,000股(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165,307,000股)，以及假設期內視為行使所有購股權為17,071,000股(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9,890,000股)普通股而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1. 存貨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113,314	88,684
在製品	63,736	72,519
成品	286,087	237,182
	463,137	398,38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12.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附註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		2,124,927	1,891,015
減：已減值應收款項撥備		(351,469)	(287,789)
	(a)	1,773,458	1,603,226
應收票據	(b)	121,500	288,631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惟新客戶除外，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信貸期通常為三個月。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設法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與多名多元化客戶有關，故存在一定程度的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推行其他加強信貸措施。應收貿易款項不計息。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1,068,101	1,125,562
四至六個月	343,983	330,221
六個月以上	361,374	147,443
	1,773,458	1,603,226

於報告期末，按付款日期計算，不視為減值的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1,068,101	1,125,562
逾期少於三個月	343,983	330,221
逾期三個月以上	361,374	147,443
	1,773,458	1,603,22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12.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續)

附註：(續)

(b) 本集團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90,500	130,500
四至六個月	31,000	158,131
	121,500	288,631

以上應收票據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13. 收購土地使用權的按金

根據本集團與地方政府機關於2014年2月9日訂立的協議，本集團已就有關一幅位於中國福建省的土地(「該土地」)之進行中收購事項支付人民幣62,790,000元(「按金」)。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地方政府機關訂立兩份買賣協議，以收購該土地的若干部分，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62,820,000元，部分以現金結付，部分則透過動用部分按金結付。於報告期末後，總代價的現金部分已由本集團於2016年7月5日全數支付。

於2016年5月20日，該土地的餘下部分已由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27,170,000元順利投得，直至批准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並無為此與地方政府機關訂立任何買賣協議。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237,331	205,174
付予供應商的按金及墊款	169,766	159,535
建造合約按金	2,299	9,910
其他按金	7,626	8,357
可收回增值稅(「增值稅」)	15,014	17,231
其他應收款項	26,472	6,208
	458,508	406,415
減：非流動部分	(17,355)	(25,064)
	441,153	381,351

上述資產既未逾期亦未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並無近期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15. 結構性存款

結構性存款為具有三至六個月固定到期期限之定期存款，按根據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波幅的浮動利率計息。結構性存款以報告期末之攤銷成本列賬。

16. 定期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附註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定期存款		1,070,587	1,260,417
現金及銀行結餘*		2,720,298	3,116,408
		3,790,885	4,376,825
減：已抵押存款的流動部份：			
就短期銀行貸款作抵押	19	(592,932)	(592,170)
就銀行擔保作抵押**		(13,655)	(13,655)
		(606,587)	(605,825)
減：就短期銀行貸款已抵押存款的非流動部分	19	(100,000)	(100,000)
減：原到期日至獲取時多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364,000)	(64,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720,298	3,607,000

* 存於國內銀行賬戶的原到期日至獲取時多於三個月的總定期存款人民幣364,000,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64,000,000元)當中的定期存款人民幣64,000,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64,000,000元)及人民幣54,728,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169,924,000元)的銀行結餘，為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承諾的保證金，以支持本集團的短期循環銀行融資額度。

** 該等定期存款已予抵押，以取得本集團所獲授有關興建樓宇及達成本集團所購置土地的建設時間表的銀行擔保。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分別為人民幣2,550,554,000元(2015年：人民幣2,912,755,000元)及人民幣364,000,000元(2015年：人民幣1,260,417,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但是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交易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釐定的浮動利率計息。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各異，介乎一日至一年(2015年：一日至兩年)，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有關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乃存入最近並無拖欠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17. 應付貿易款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應付貿易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888,961	779,356
四至六個月	34,097	62,865
六個月以上	64,899	53,614
應付貿易款項	987,957	895,835

應付貿易款項為不計息，一般於60日至90日內結清。

18.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客戶按金及墊款	23,330	73,446
其他應付款項	20,060	119,634
應付增值稅	34,945	25,103
衍生金融工具	4,280	11,808
應計費用	246,511	308,071
	329,126	538,062
減：非流動部分	-	(1,693)
	329,126	536,36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19. 計息銀行借款

附註	2016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5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實際年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年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團貸款的 即期部分	(a)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2.2%	2017	422,424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2.2%	2016	562,180
其他銀行貸款	(b)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1.2% 至1.55%	2016	1,132,110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1.2% 至2.0%	2016	927,181
			1,554,534			1,489,361
非即期						
銀團貸款	(a)		-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2.2%	2017	121,199
			1,554,534			1,610,560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析如下：		
應償還銀行貸款：		
須於一年內及要求時償還	1,554,534	1,489,361
於第二年內	-	121,199
	1,554,534	1,610,560

附註：

- (a) 於報告期末，銀行貸款以本公司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提供不超過452,4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83,726,000元)(2015年：452,4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73,275,000元))及92,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06,308,000元)(2015年：92,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88,448,000元))之公司擔保作擔保。
- (b) 銀行貸款以下列各項作擔保：
- 抵押本集團若干定期存款人民幣692,932,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692,170,000元)；
 -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提供不超過1,100,212,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33,200,000元)(2015年12月31日：1,103,018,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10,100,000元))之公司擔保；及
 - 存於國內銀行賬戶的人民幣64,000,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64,000,000元)定期存款及人民幣54,728,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169,924,000元)的銀行結餘，為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承諾的保證金，以支持本集團的短期循環貸款融資額度(附註16)。

於2016年6月30日，除銀行貸款人民幣258,465,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418,330,000元)以美元(「美元」)計值外，所有銀行借款均以港元計值。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20. 遞延稅項負債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外國投資者在中國大陸成立的外資企業所宣派股息須繳交10%預扣稅。該規定由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應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產生的盈利。如中國大陸與外國投資者的司法權區訂立稅收協定，則應用較低預扣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預扣稅的適用稅率為5%或10%。在評估預期就該等在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盈利所派發股息繳交的預扣稅時，董事已根據股息政策、資本水平及營運資金(以應付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的業務所需)等因素作出評估。

於2016年6月30日，經考慮上述因素後，並無就本公司附屬公司於可見將來預期分派的未匯出盈利應付的預扣稅作出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2015年12月31日：無)。

21. 股本

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股本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概述如下：

於2016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法定股本：		
1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	935,629
已發行及繳足：		
2,209,285,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22,093	19,475

於2015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法定股本：		
1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	935,629
已發行及繳足：		
2,194,995,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21,950	19,354

期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定義見附註23)授出的12,550,000份(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13,260,000份)購股權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定義見附註23)授出的1,740,000份(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3,330,000份)購股權附帶的認股權，已根據行使本公司購股權分別按認購價每股2.35港元及3.24港元行使，總現金代價(未計開支前)約為35,13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9,797,000元)(2015年12月31日：43,292,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5,713,000元))。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3。

21. 股本(續)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以每股3.052港元購回50,000,000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總代價為152,6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20,447,000元)，作為本集團僱員、行政人員、高級職員或董事將有權參與的股份獎勵計劃之用。該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5月15日的公告。直至批准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當日，概無根據此計劃授出任何股份。

於報告期末後，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250,000份購股權附帶的認股權已按認購價2.35港元行使。此外，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已於2016年8月3日按每股認購價4.50港元發行以換取現金，總現金代價為22,500,000港元。因此，於批准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日期，本公司普通股數目增至2,214,535,000股(2015年12月31日：2,194,995,000股)。認購5,000,000股股份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8月3日的公告。

22. 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儲備及其變動金額呈列於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動用作支付分派或股息予股東，惟緊隨擬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之日後，本公司須能夠償還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到期債項。

資本儲備為根據本公司股份上市前的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已繳股本面值高出收購該等附屬公司已付代價的差額。

根據適用於中國的有關法規，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將其法定年度稅後溢利(經抵銷上一年度的任何虧損後)(如有)的若干百分比轉入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的結餘達其各自註冊資本的50%為止。在遵守有關中國法規所載若干限制的前提下，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抵銷各中國附屬公司的累計虧損。轉入的金額必須獲得各中國附屬公司的董事會批准。

購股權儲備包括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公平值。該金額將於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時轉撥往股份溢價賬，或倘相關購股權到期或被沒收時，則轉撥往保留溢利。

匯兌波動儲備包括因換算中國以外業務的財務報表而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

23. 購股權計劃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08年5月7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的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中披露。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23. 購股權計劃(續)**(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於2016年6月30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項下合共11,725,000份(2015年12月31日：13,465,000份)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尚未行使。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授出的1,740,000份(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購股權附帶的認股權已按認購價每股3.24港元行使，導致發行額外1,74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額外股本約為17,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5,000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扣除相關發行開支前的股份溢價賬約為5,62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767,000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於該等中期財務報表獲批准刊發之日，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項下共有11,725,000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未獲行使，相當於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5%。

(b)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亦根據股東於2008年5月7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中披露。

於2016年6月30日，購股權計劃項下共51,735,000份(2015年12月31日：65,285,000份)購股權(「購股權」)尚未行使。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1,000,000份購股權失效外，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12,550,000份(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購股權附帶的認股權已按認購價每股2.35港元行使，導致發行額外12,55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額外股本約為126,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06,000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扣除相關發行開支前的股份溢價賬約為29,367,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4,909,000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於該等中期財務報表獲批准刊發之日，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有51,735,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佔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24.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生產設施、辦公室物業及員工宿舍。該等物業的議定期限介乎兩年至十年（2015年：兩年至十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以下日期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2016年 6月30日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9,052	9,24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9,328	19,047
五年後	13,964	19,369
	42,344	47,662

25. 承擔

除上文附註24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承擔如下：

	2016年 6月30日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以下各項的已訂約承擔：		
— 建造新廠房樓宇	64,829	85,752
— 建造新生產設施	23,644	28,741
— 廣告及宣傳開支	373,701	380,310
— 軟件	100	100
— 收購土地使用權	30,931	-
	493,205	494,90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26. 已全部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將若干賬面總值約人民幣1,292,300,000元(2015年12月31日：銀行及商業票據人民幣1,208,400,000元)的應收商業票據向中國的一家銀行(2015年12月31日：兩家銀行)貼現(「已終止確認票據」)，以換取現金。於報告期末，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剩餘到期日介乎約61日至六個月(2015年：24日至六個月)。根據中國票據法，如中國的銀行及／或應收票據的發行人違約，則已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享有對本集團的追索權(「持續牽連」)。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將已終止確認票據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因此，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全部賬面值。本集團持續牽連已終止確認票據及購回該等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蒙受的最大損失與其賬面值相等。董事認為，本集團持續牽連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公平值甚微。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於轉讓已終止確認票據日期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本集團並無就持續牽連確認期內或累計收益或虧損。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期間前後，已貼現的應收票據分別為人民幣1,292,300,000元、人民幣1,962,500,000元及人民幣754,100,000元。

2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架構

管理層估計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定期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應付貿易款項、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以及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屆滿所致。本集團的非上市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乃以成本減去減值列賬，原因是非上市投資並無活躍市場之報價，其公平值亦無法可靠計量。

本集團的財務部門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及釐定估值應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首席財務官審閱及批准。審核委員會就估值過程及結果每年進行兩次討論，以作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倉銷售)當前交易下之可交易金額入賬。在評估其公平值時已採用下列方法及假設：

非流動定期存款及計息銀行借款之公平值已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日之工具現時可取得之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計算。本集團於2016年6月30日就計息銀行借款的自身不履約風險被評定為微不足道。

2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架構(續)

公平值等級架構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足夠可用數據以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在下述公平值等級內進行分類：

-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經常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透過(按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別級輸入數據)重新評估分類，釐定等級中各個級別間是否出現轉移。

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乃歸類為第二級。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言，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概無轉換公平值計量方式，亦無轉入第三級或自第三級轉出(2015年6月30日：無)。

28. 中期財務報表的批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2016年8月22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致：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刊於第65頁至85頁的中期財務報表，其中包括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16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相關簡明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的編製必須符合其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閱工作的結果，對本中期財務報表作出審閱結論。按照我們雙方簽訂協議的審閱業務約定書條款，我們的報告僅向全體董事作出。除此之外，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聘用協定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的規定進行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會計事宜的人士作出詢問，並採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範圍小，故我們不能保證我們知悉一切可能於審核中識別的重大事宜。因此，我們不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未察覺任何事宜致使我們相信中期財務報表在一切重大方面並未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2016年8月22日

詞彙

在本中期報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手機應用程式」	供手機裝置下載的軟件應用程式
「脫歐」	英國透過公投退出歐盟
「B2C」	企業對消費者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香港聯交所營業買賣證券的任何日子
「中國大學生五人制足球聯賽」	中國大學生五人制足球聯賽
「本公司」	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大學生足球聯賽」	中國大學生足球聯賽
「董事」	本公司董事
「分銷資源系統」	分銷資源規劃系統
「國內生產總值」	國內生產總值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群成」	群成投資有限公司，於2007年2月23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萬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萬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則最終由丁水波先生家族信託、丁美清女士家族信託及丁明忠先生家族信託分別擁有55%、35%及10%權益
「港元」及「港仙」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及「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田聯」	國際田徑聯合會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上市日期」	2008年6月3日，股份首次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的日期

詞彙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O2O」	線上到線下
「期內」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銷售點」	銷售點
「中國」、「中國大陸」或「中國內地」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08年5月7日批准及採納有關本集團僱員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於2008年5月21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六「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段
「研發」	研究及開發
「人民幣」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份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08年5月7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於2008年5月21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六「購股權計劃」一段
「股東」	本公司股東
「美國」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特步」	特步品牌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獨立核數師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股東獲派建議中期股息的資格。獲派發建議中期股息權利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星期四)。凡欲獲派上述中期股息者，須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辦理有關過戶手續。預期中期股息的派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星期五)。

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發佈

本中期業績公佈分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xtep.com.hk>登載。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二零一六年度中期報告載有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丁水波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丁水波先生、丁美清女士、林章利先生、丁明忠先生及何睿博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偉成先生、冼家敏先生、高賢峰博士及鮑明曉博士。